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345

证券简称：华民股份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欧阳少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提示

1、业绩亏损的具体原因

(1) 2023 年，公司硅片产能爬坡，叠加光伏产业链价格大幅波动并持续走低，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承压，并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37 亿元。

(2)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22 年)的实施及产线建设的提速，也使得股份支付费用和融资利息同比增加。

2、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是否与行业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光伏产业转型，一方面，积极释放产能，云南大理“高效 N 型 20GW 单晶硅棒、14GW 单晶硅片项目”一期完成产能爬坡，实现全面投产，二期建设如期开展，于 2024 年 1 月实现点火投产；另一方面，完善产业布局，投资建设安徽宣城“年产 10GW 异质结专用单晶硅片项目”，实现一期点火投产。公司产品品质、价格体系获得了多家头部电池片企业的认可，光伏业务收入同比快速增长。

公司在稳步发展原有业务的同时，持续推进战略转型，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加强，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

报告期内，光伏行业市场行情大幅波动，硅料、硅片价格持续走低，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计提了大额存货跌价损失。加之公司产能爬坡且新增产能处于建设期，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亏损，但整体业务发展与行业趋势一致。

3、所处行业景气情况

在全球能源转型和双碳目标实现的背景下，新能源未来发展空间广阔，其中具备度电成

本低、应用场景广泛等特点的光伏发电，是新能源的主力能源供应形式。自 2022 年第四季度以来，光伏行业出现了阶段性的剧烈波动，但随着光伏电池技术不断迭代，产业链价格趋于平稳，光伏在能源结构中占比也将持续提升，因此，公司所处的光伏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广阔。所处耐磨材料行业近几年受宏观政策调整、市场竞争无序以及国际贸易摩擦等综合因素影响，增速有所放缓，但在工业进步和节约能源及保护环境的大背景下，市场前景广阔，整体保持平稳发展态势。

4、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3、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华民股份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湘晖鸿	指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鸿新新能源	指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鸿新达海	指	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鸿晖新能源	指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红宇鼎基	指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白云	指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智能	指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香港红宇	指	香港红宇有限公司
红宇科技	指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红宇	指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红宇耐磨	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骏湘资本	指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研究院	指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迎水基金	指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近三年	指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
审计机构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
股东大会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硅料/多晶硅料	指	纯度为 99.9999%以上的高纯硅材料，主要制造方法有改良西门子法和流化床法
单晶硅	指	硅的单晶体，具有基本完整的点阵结构的晶体，是一种优质的半导体材料
多晶硅	指	单质硅的一种形态，是光伏电池与半导体设备的主要原材料。根据纯度，多晶硅可分为光伏级多晶硅与电子级多晶硅
硅棒/单晶硅棒	指	由多晶硅原料通过直拉法（CZ）、区熔法（FZ）生长成的棒状的硅单晶体，晶体形态为单晶
硅锭/多晶硅锭	指	由多晶硅原料通过真空感应熔炼或定向凝固工艺生长成的锭状多晶硅体，晶体形态为多晶
拉棒	指	将多晶硅料拉制成单晶硅棒的过程
铸锭	指	将各种来源的硅料高温熔融后通过定向冷却结晶，使其形成硅锭
硅片	指	由单晶硅棒或多晶硅锭切割形成的方片或八角形片
瓦（W）、千瓦（KW）、兆瓦	指	电的功率单位，为衡量光伏电站发电能力的单位。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MW)、吉瓦 (GW)		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P 型	指	P 型硅片即在本征硅晶体中掺入三价元素 (如硼), 使之取代晶格中硅原子的位置, 就形成 P 型半导体硅片
N 型	指	N 型硅片即在本征硅晶体中掺入五价元素 (如磷), 使之取代晶格中硅原子的位置, 就形成了 N 型半导体硅片
M10	指	边长为 182mm, 对角线长度为 247mm 的倒角硅片
G12	指	边长为 210mm, 对角线长度为 295mm 的正方硅片
TOPCon 电池	指	Tunnel Oxide Passivated Contact, 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电池, 通过在电池表面制备一层超薄的隧穿氧化层和一层高掺杂的多晶硅薄层, 二者共同形成了钝化接触结构, 提升电池的开路电压和短路电流, 从而提升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
HJT	指	Heterojunction, 异质结电池
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解决方案	指	根据磨球材料、磨球级配、衬板波形、物料检测数据、球磨机工况、生产效率等因素对球磨机进行系统设计, 以达到各因素的最佳匹配, 实现在球磨生产过程的节约能源、提高效率和降低物资消耗等目标
级配方案	指	根据物料耐磨度、球磨机工况、生产效率等多方面因素, 对球磨机中不同直径磨球数量进行配比, 使得用最少的磨球量实现球磨机最佳的研磨效率
磨球	指	装入球磨机中用于破碎和研磨物料用的金属球
磨段	指	装入球磨机中用于破碎和研磨物料用的圆柱形金属铸件
衬板	指	用于保护球磨机筒体和端部的耐磨铸件
锤头	指	安装在破碎机上对物料进行破碎的耐磨件
PIP	指	可控离子渗入技术, 是一种黑金属表面盐浴复合增强技术
黑金属	指	主要是钢和铸铁, 是重要的化工机械材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民股份	股票代码	300345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民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nan Huamin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M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欧阳少红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沙西路 06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018		
公司网址	http://www.huaminchina.cn/		
电子信箱	huamin@huaminchina.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宇	姜珊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电话	0731-89723366	0731-89723366
传真	0731-89723366	0731-89723366
电子信箱	huamin@huaminchina.cn	huamin@huaminchina.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荷花园街道远大一路 280 号湘域东方家园 B 座 13 层 1301-13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明明、张凯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谢静亮、施卫东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1,175,237,321.33	251,274,414.63	251,274,414.63	367.71%	157,883,982.71	157,883,98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98,203,209.52	-34,885,677.60	-35,231,621.79	-462.57%	4,718,266.22	4,749,95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00,258,274.00	-46,455,642.53	-46,801,586.72	-327.89%	-10,684,668.01	-10,652,97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44,132,275.28	-72,829,552.82	-72,829,552.82	-647.13%	21,433,018.33	21,433,018.3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432	-0.0791	-0.0798	-330.08%	0.0107	0.010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432	-0.0791	-0.0798	-330.08%	0.0107	0.0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5%	-7.16%	-7.24%	-14.71%	0.94%	0.9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2,445,963,548.58	1,331,298,863.23	1,332,708,764.41	83.53%	573,229,390.34	573,909,69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874,514,632.76	992,596,132.98	992,281,882.15	-11.87%	504,372,845.19	504,404,538.5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其中第一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175,237,321.33	251,274,414.63	营业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51,914,447.97	97,605,731.9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以及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123,322,873.36	153,668,682.67	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后金额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4,233,495.83	240,095,689.73	427,930,174.26	312,977,96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1,519.36	-119,558,373.84	-1,767,617.25	-82,368,73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7,524.42	-118,951,365.58	-2,361,892.86	-83,602,53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253,409.96	-155,495,657.82	28,657,858.29	-151,041,065.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5,868.21	18,098.78	-55,523.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8,300.40	2,243,025.35	1,812,896.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000.57	2,431,237.38	1,843,206.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4,369.51	314,369.51	11,200,334.6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519,130.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4,182.83	208,256.91	981,321.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04.47	52.52	5,836.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1,616.15	1,164,100.88	373,463.78	
合计	2,055,064.48	11,569,964.93	15,402,934.2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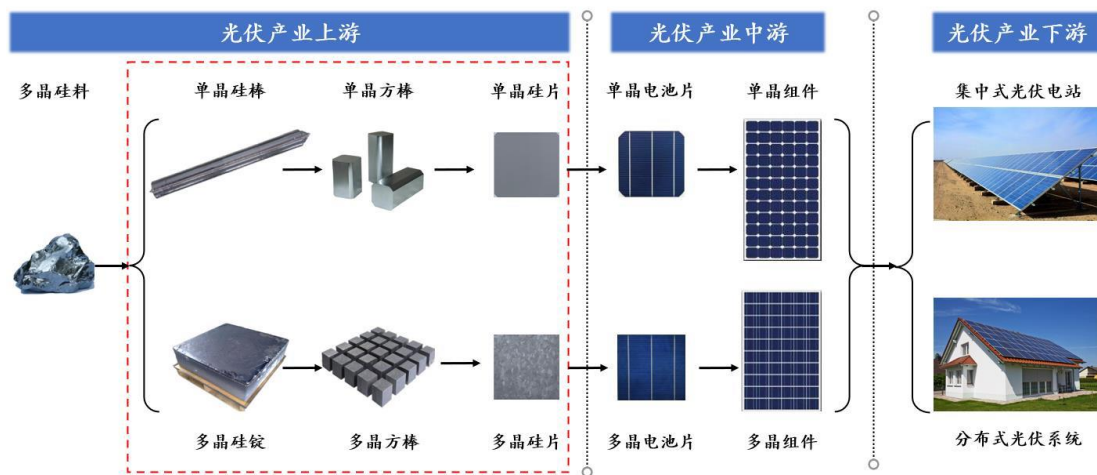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光伏行业情况

在全球能源短缺以及双碳目标的背景下，能源结构正在加速向可再生能源转型，目前全球已有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的气候目标，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已经成为全世界的广泛共识。在政策推动及全球能源转型趋势下，光伏可再生、清洁、低碳、经济性等优势显著，终端需求长期向好。

光伏产业是基于半导体技术与新能源需求而兴起的朝阳产业，处于快速成长期。在产业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驱动的双重作用下，我国光伏产业实现快速发展，产业链布局完整，整体制造能力和市场需求全球领先。光伏产业链上游主要包括高纯度多晶硅料、单晶硅棒/多晶硅锭、单/多晶硅片；中游主要包括光伏电池、组件；下游是光伏发电的应用端，主要包括集中式光伏电站和分布式发电系统。公司的核心业务为高效 N 型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制造，处于光伏产业链上游。



注：红色虚框线内为公司涉及的业务范围

光伏硅片是制备光伏晶硅电池的核心材料，其品质高低直接影响最终产品的光电转化效率，成本高低直接影响下游电池、组件产品的竞争力。硅片“薄片化”能够有效减少单片用硅量，大尺寸硅片能够提高单片功率，降低单位生产成本，随着“大尺寸”和“薄片化”相关技术的逐步成熟，行业企业陆续发布了 158.75mm、166mm、182mm 以及 210mm 等尺寸硅片，且逐步投入到下游制造中，在降本和提效的双重因素驱动下，“高效 N 型”“大尺

寸”和“薄片化”已成为硅片环节的主要发展方向。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全产线配备的都是行业最先进的大型单晶炉及大尺寸的切片机，拥有 210 大尺寸单晶硅棒、超薄单晶硅片及 210 以下各规格尺寸整片和半片的研发、生产能力，能够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随时做规格转变，在硅棒/硅片产品升级换代方面具备更强的兼容性和后发优势。控股子公司鸿晖新能源专注于异质结（HJT）专用单晶硅片，通过领先的切片技术、先进的生产设备等优势，紧紧把握异质结电池行业快速发展的契机，致力成为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龙头企业。

随着光伏产业进入平价上网新阶段，为顺利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国陆续出台多项利好政策，推动光伏行业健康快速发展。2023 年 1 月，工信部等六部委发布《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提升太阳能光伏和新型储能电池供给能力，发展先进高效的光伏产品及技术；加快智能光伏创新突破，发展高纯硅料、大尺寸硅片技术，支持高效低成本晶硅电池生产，推动 N 型高效电池、柔性薄膜电池、钙钛矿及叠层电池等先进技术的研发应用，提升规模化量产能力。2023 年 3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印发《2023 年能源行业标准计划立项指南》的通知，指出紧密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充分发挥标准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技术支撑和引领性作用，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要求，提出能源行业标准计划；可再生能源方面，大力发展大型风光基地、分布式光伏、海上光伏、老旧风电光伏电站升级改造、组件退役回收与再利用。同月，国家能源局等四部委联合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的通知》，提出到 2025 年，试点县可再生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总量占比超过 30%，在一次能源消费增量中占比超过 60%。推进可再生能源发电就地就近开发和利用，包括大力发展多能互补，在保护生态的基础上，加快风电、光伏发电建设开发。

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和“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的持续推进，我国光伏市场进入快速发展阶段，行业迎来市场化建设的高峰期，未来发展空间广阔。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统计数据，2023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 216.88GW，同比增长 148.12%。2024 年 1-2 月，全国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为 36.72GW，同比增长 80.27%。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在《2023 年可再生能源》预测，到 2028 年，中国将占全球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的 60%。中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已连续多年位居世界首位，国内光伏产业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随着光伏产品价格的持续下降，进一步刺激下游装机需求，未来国内光伏新增装机规模将持续保持增长态势。

从中长期来看，全球清洁能源转型动力十足，国家政策和经济效益等多种因素驱动行业

中长期持续发展。2023 年 11 月 15 日，中美两国发表关于加强合作应对气候危机的阳光之乡声明，提到两国支持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宣言所述努力争取到 2030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增至三倍。根据 CPIA 装机统计，2023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同比增长 69%至 390GW。同时，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发布的《World Energy Transitions Outlook 2022》，2030 年全球光伏装机量将达到 5,200GW，2050 年将达到 14,000GW，将产生每年 450GW 的新增装机需求。

鸿新新能源“高效 N 型 20GW 单晶硅棒、14GW 单晶硅片项目”一期已全面投产，二期已点火投产，同时，鸿晖新能源“年产 10GW 异质结专用单晶硅片项目”一期已点火投产，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可以为下游光伏电池企业提供优质硅片，有效满足高速发展的光伏行业对于高质、高效硅片的需求。

2、耐磨铸件行业情况

耐磨材料是重要的基础材料，种类繁多，用途广泛，正在形成一个规模庞大的高技术产业群，有着十分广阔的市场前景和极为重要的战略意义。耐磨材料是新材料领域的核心，对高新技术的发展起着重要的推动和支撑作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第十四项机械类中特别指出耐高温、耐低温、耐腐蚀、耐磨损等高性能轻量化新材料铸锻件属第一类鼓励类产品。

我国耐磨铸件业已成为一个相对独立的产业，国内已有约 1,000 家耐磨铸件生产企业，年消耗耐磨件超过 200 万吨，同时形成了适于规模生产的钢铁耐磨材料工程化和产业化技术。随着矿山、水泥、火力发电等行业对耐磨铸件的需求不断增加，耐磨铸件产品的数量、品种的需求将不断扩大，耐磨铸件行业已逐步由附属产业变成完整社会化产业。

耐磨铸件行业属于铸件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与铸件行业整体发展情况密不可分。近几年，受行业需求放缓、汽车轻量化以及国际贸易摩擦等综合因素影响，我国铸件产量增速有所放缓，但整体保持了平稳发展态势。

目前耐磨铸件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是国内大型的水泥、火电、矿山企业，因此公司所处行业的周期性与上述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关联性，而上述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因此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导致耐磨铸件行业存在一定的周期性。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从事光伏新能源、耐磨新材料、表面处理技术研发和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以绿色低碳为宗旨，围绕“碳达峰、碳中和”、“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等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不断探索和发展以新能源、新材料为基础的多领域应用，大力发展高效 N 型单晶硅片业务，积极拓宽新能源业务的应用场景，逐步向智慧能源方向发展。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采购原材料后，经过一系列连续的生产步骤完成核心产品的制造，并主要通过行业下游企业直接签订购销合同的方式实现产品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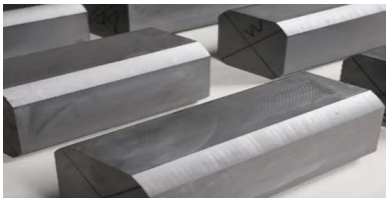

1、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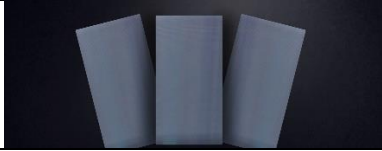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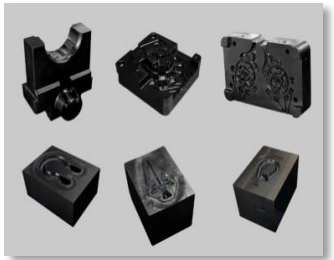
(1) 光伏领域：目前主要从事高效 N 型单晶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可满足包括 TOPCon、HJT、IBC 等 N 型高端太阳能电池的需要。产品主要包括光伏单晶硅棒、单晶硅片。

(2) 耐磨材料领域：1) 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的应用与推广，为矿山、水泥和火电等行业的客户提供“提产、节能、降耗、环保”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产品为磨球、衬板等耐磨产品；2) 破碎机锤头的应用与推广，通过破碎机可以将废旧汽车、钢材、家电等进行再次利用，实现循环经济。

(3) 表面处理领域：可控离子渗入（PIP）技术主要通过对零部件的表面进行处理，提升金属陶瓷零部件的耐磨耐腐蚀性能，增强客户产品的竞争力，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金属陶瓷 PIP 产品以及 PIP 技术加工等。

2、公司的主要产品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产品示意图	产品特性
光伏领域	单晶硅棒		P型高效产品：平均少子寿命 $>250\mu\text{s}$ 、电阻 $0.4-1.1\Omega\cdot\text{cm}$ ，氧含量 $<15\text{ppm}$ ，碳含量 $<1\text{ppm}$ 。 N型高效产品：平均少子寿命 $>5000\mu\text{s}$ 、电阻 $0.3-2.1\Omega\cdot\text{cm}$ ，氧含量 $<13\text{ppm}$ ，碳含量 $<1\text{ppm}$ ，少子电阻比 >2000 。
	单晶硅片		P型高效产品：平均少子寿命 $>250\mu\text{s}$ ，厚度 $150+20/-10\mu\text{m}$ 。 N型高效产品：平均少子寿命 $>5000\mu\text{s}$ ，厚度 $130+20/-10\mu\text{m}$ 。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产品示意图	产品特性
	异质结专用硅片		N型高效异质结专用硅片（半片）：少子寿命与电阻率平均比值 >5000 ，量产厚度 $110+20/-10\mu\text{m}$ 。
耐磨材料	新型铬锰钨系抗磨铸铁磨球		1、该材料突破了原有的研发理念，在金属元素选择和配比、金相组织等方面通过铬、锰、钨三种合金元素的共同作用，细化了材料的碳化物晶粒，形成了 $(\text{CrMnW})_7\text{C}_3$ 特殊碳化物，耐磨性大大提高，使用寿命增长； 2、失圆率大幅降低，减少无功消耗，提高球磨机研磨效率，稳定磨球级配。
	台阶形节能衬板		1、能够调整磨球的提升高度； 2、根据破碎研磨的不同要求，控制作抛落和泻落运动的磨球数量比例； 3、能有效提高球磨机产量和降低球磨机电耗； 4、仅更换损坏的波峰，继续使用原底板，衬板使用费用降低； 5、减轻了单块衬板的重量，检修、安装方便、安全。
	低合金钢锤头		1、采用攀枝花本地钢铁原料，其天然带有较高的耐磨元素—钒钛； 2、低合金钢铸件技术，技术更加尖端。
表面处理	PIP表面强化工艺		1、使用寿命长，脱膜效果好； 2、耐磨性能好，抗冲蚀性强，耐疲劳程度高； 3、出色的耐腐蚀性，替代油漆类工艺，绿色环保； 4、耐候性好，运行可靠性高。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与创新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自身拥有完整的研发团队和较强的研发能力，并且依托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和高校、科研院所强大的研发资源，不断挖掘和整合行业的技术、人才等资源，保持公司技术持续创新。

新能源方面，在降本和提效的双重因素驱动下，大尺寸和薄片化已成为硅片环节的主要发展方向，公司拥有大尺寸单晶硅棒拉制、硅片细线化切割和切半片技术优势，在薄片化进程方面，公司成功研发出 G12（ $40\mu\text{m}$ ）半片，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同时，鸿晖新能源在

异质结硅片的切割和吸杂工艺方面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与研发实力，通过超薄、精细切割、数字化柔性制造、精细分类性能提效等先进技术手段，加工 N 型半棒超薄精细切割及配套吸杂去 PSG 工艺，利用沉积在硅片表面的磷化合物经过高温推进扩散进入硅片体内，在硅片表面形成吸杂层，达到净化硅片体内杂质并提升硅片少子寿命的效果，助力异质结电池降本增效，进一步提高电池转换效率，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需求，提升公司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新材料方面，公司是国内最早提供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解决方案的企业，通过多年来对耐磨铸件行业技术发展的研发沉淀，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优势，尤其在产品应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能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非标化的节能降耗整体方案。同时公司 PIP 技术经认定达到国际先进、部分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使得公司在新材料领域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

2、N 型先进产能优势

作为光伏行业领域的新进入者，公司专注于 N 型硅片市场，并特别布局了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鸿新新能源全产线配备的均是最先进的大型单晶炉及大尺寸的切片机，大炉型占比 100%，设备兼容性强。鸿晖新能源配备的是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生产线，并配套链式吸杂设备及工艺，可满足异质结电池对于硅片的更薄、公差更小的诉求，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先进的生产设备可以提高公司生产制造效率、工艺技术水平 and 满足客户柔性化需求能力，在 N 型产品逐步替代 P 型产品的技术迭代过程中，公司无老旧产能负担，迭代风险低。

公司拥有 210 大尺寸单晶硅棒、超薄单晶硅片及 210 以下各规格尺寸整片和半片的研发、生产能力，随着硅片进入大尺寸、薄片化时代，公司先进设备在硅片产品升级换代方面具备更有利的兼容性和后发优势，优势明显。

3、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备深厚的光伏专业背景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包括研发、采购、生产及营销全环节的核心管理人员均长期深耕光伏产业，拥有丰富的市场、技术和管理经验，能够在公司产能扩张过程中有效地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并且对公司业务发展路径及产业未来趋势等有着深刻的理解，具备较强的战略规划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和高效的执行能力，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稳固保障。同时，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和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将核心管理团队个人回报与公司长期目标紧密结合，充分调动了团队成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4、客户及品牌优势

品牌是企业核心价值的体现。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团队磨合和设备调试，构建了精益的生产管理体系，产品品质、价格体系已在行业内得到了广泛认可，形成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并与多家业内龙头企业签订了销售长单，具备较强的客户优势。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展会、联合当地政府举办光伏产业对接活动等，进一步扩大了市场影响力，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报告期内，陆续取得了“中国光伏智造 20 年·智造典范奖”“2023 中国光伏百强”“金谱奖·光伏行业新锐品牌”等荣誉。同时，公司的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在众多企业得到推广应用，最高节电 40%，最大降耗 70%，最大提产 30%，成为工业节能领域响当当的“节能专家”，也是行业唯一入选“国家重点低碳节能技术推广目录”的技术。PIP 技术在推广和应用过程中也先后获得了绿色制造技术进步一等奖、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优胜奖和湖南省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四、主营业务分析

1、主要业务情况概述

2023 年，在全球经济复苏势头不稳、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的背景下，我国经济受到多重因素冲击，公司所处的光伏行业也面临着增速放缓、供给冲击的局面，光伏大部分环节产能出现阶段性过剩、产品价格下跌的情况，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公司经营面临严峻挑战。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在稳步发展新材料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完善光伏产业布局、推进光伏项目落地，多措并举顺利完成市场开发、技术研发、精益管理等工作，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67.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8 亿元。受公司光伏产业产能爬坡，叠加产业链价格大幅波动并持续走低的影响，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承压，但公司产品品质得到了下游客户的认可，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战略布局异质结领域，光伏产能有序释放

报告期内，光伏行业出现阶段性产能过剩，光伏产业链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势，但随着电池技术不断迭代，光伏度电成本的下降，将进一步驱动潜在需求的充分释放，刺激下游装机需求。在此背景下，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积极推进鸿新新能源“高效 N 型 20GW 单晶硅棒、14GW 单晶硅片项目”一期产能爬坡及二期建设。报告期内鸿新新能源项目一期全面投产，公司高效 N 型单晶硅片产能有序释放，并得到了多家下游头部企业的认可，签订了多份 1 至 3 年期的销售长单。

同时，公司聚焦光伏行业前沿技术，积极布局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领域。报告期内，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设立鸿晖新能源，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项目”，并实现了一期点火投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打造了新的盈利增长点。

（2）强化技术研发创新，增强工艺创效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不断强化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随着硅片向“大尺寸、薄片化”趋势发展，公司凭借多元化技术路线、专业研发团队和先进的智能产线等优势，成功研发出更薄的 G12（40 μ m）半片。同时，为了持续保持技术领先，成立了鸿新新能源企业技术中心，设立专家委员会，聘请了众多国内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知名专家，常态化开展学术交流活动，进一步加强产学研合作，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劲动力。鸿晖新能源作为业内首家布局吸杂工艺的硅片企业，通过采用行业领先的链式吸杂工艺技术，使得吸杂后的硅片助力异质结电池产出效率分布更集中，为电池客户带来电池效率增益以及提升组件功率输出，形成了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3）持续深化精益管理，着重实施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分析和研判所面临的严峻形势和实际经营情况，多措并举推行各项降本增效措施，在确保生产安全和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强化管理手段，加强成本管控。在光伏业务方面，公司保持与上游供应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与主要供应商开展战略合作，增强了公司对于硅料价格的市场预判能力，并通过集中采购的模式，整体降低硅料采购成本。同时，通过提高单产、提高良率、提高人工效率、严格控制期间费用等措施进一步降低非硅成本，为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并落实到责任人，配套相应的考核指标和激励方案。通过上述方案的落地，公司降本措施取得了显著成效，非硅成本目前已基本达到行业平均水平，有效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在新材料业务方面，公司稳步发展、精耕细作，一方面，改进工艺流程和提升工艺水平，持续保持在耐磨铸件领域和表面处理领域的技术优越性，以技术革新提质增效；另一方面，优化产品结构，完善产品品类，进一步加强生产计划管理和工序产品精益管理，进一步实现控本降费。

（4）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升治理水平，完善内部管理结构，顺利完成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了公司新一届管理团队的搭建，推进公司经营管理规划

的有效实施。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内控制度管理体系，根据相关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完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 19 项制度的修订，进一步提升内控效能。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75,237,321.33	100%	251,274,414.63	100%	367.71%
分行业					
光伏行业	1,056,498,549.17	89.90%	93,570,465.08	37.24%	1,029.09%
金属制品业	118,738,772.16	10.10%	157,703,949.55	62.76%	-24.71%
分产品					
光伏产品	1,033,153,592.00	87.91%	93,316,490.93	37.14%	1,007.15%
耐磨产品	94,695,861.38	8.06%	134,939,933.59	53.70%	-29.82%
其他业务	47,387,867.95	4.03%	23,017,990.11	9.16%	105.87%
分地区					
境内	1,148,004,972.55	97.68%	207,817,394.31	82.71%	452.41%
境外	27,232,348.78	2.32%	43,457,020.32	17.29%	-37.3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1,056,498,549.17	1,011,811,205.68	4.23%	1,029.09%	1,079.65%	-4.10%
金属制品业	118,738,772.16	99,640,417.56	16.08%	-24.71%	-23.17%	-1.69%
分产品						
光伏产品	1,033,153,592.00	989,746,835.84	4.20%	1,007.15%	1,053.93%	-3.88%
耐磨产品	94,695,861.38	86,355,062.01	8.81%	-29.82%	-26.38%	-4.27%
分地区						
境内	1,148,004,972.55	1,088,480,212.74	5.19%	452.41%	511.07%	-9.10%
境外	27,232,348.78	22,971,410.50	15.65%	-37.33%	-38.46%	1.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75,237,321.33	1,111,451,623.24	5.43%	367.71%	415.86%	-8.8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

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光伏行业-硅棒	销售量	吨	2,837.18	753.71	276.43%
	生产量	吨	17,196.92	874.81	1,865.79%
	库存量	吨	1,723.55	121.10	1,323.13%
光伏行业-硅片	销售量	万片	31,867.70		
	生产量	万片	35,150.44		
	库存量	万片	2,615.53		
金属制品业	销售量	吨	9,711.25	12,441.91	-21.95%
	生产量	吨	8,729.71	12,307.88	-29.07%
	库存量	吨	2,453.73	3,284.93	-25.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新建产能的有序释放，公司光伏业务规模不断提升，产、销量均大幅度提升。

2) 报告期内，硅棒生产量 17,196.92 吨包含公司用于生产硅片的自用量，而销售量则为对外销售量。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单晶方棒	华晟新材料	1,512 吨,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26,481.78	26,481.78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23,435.20	23,435.20	26,481.78	是	/	履行期已满	
单晶硅片	客户 A	10,800 万片,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7,679.94	7,679.94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6,796.41	6,796.41	7,679.94	否	/	履行期已满	因客户 A 的 N 型产线量产时间延期, 因此合同履行情况未及预期。目前双方合作关系良好。
单晶硅片	棒杰新能源	8,700 万片,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203.00	203.00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179.65	179.65	203.00	否	是	是	棒杰新能源因产线调试, 投产时间延期, 叠加光伏行业市场行情大幅波动, 合同履行进度未及预期。目前双方合作关系良好。
单晶硅片	先韦能源	6,000 万片,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10,099.49	10,099.49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8,937.60	8,937.60	8,490.87	是	/	履行期已满	受先韦能源采购需求及鸿新新能源供应计划影响, 先韦能源合同实际采购量为合同约定总采购量的 60%。目前双方合作关系良好。
单晶硅片	一道新能源	约 136,000 万片,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0.00	0.00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0.00	0.00	0.00	是	否	否	双方签署的购销合同为 3 年期长单, 随着鸿新新能源二期产能爬坡后, 将根据客户需求逐步履行。
单晶硅片	正泰新能	3 年合计 15GW,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5,933.65	5,933.65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5,251.02	5,251.02	5,933.65	是	否	否	双方签署的购销合同为 3 年期长单, 随着鸿新新能源二期产能爬坡后, 将根据客户需求逐步履行。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单晶硅片	通威股份	152,000 万片，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6,079.18	6,079.18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5,379.81	5,379.81	6,079.18	是	否	否	双方签署的购销合同为 3 年期长单，随着鸿新新能源二期产能爬坡后，将根据客户需求逐步履行。
异质结专用单晶硅片	华晟新能源	3 年合计 15GW，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0.00	0.00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0.00	0.00	0.00	是	否	否	双方签署的购销合同为 3 年期长单，随着鸿晖新能源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一期产能爬坡后，将根据客户需求逐步履行。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石英坩埚	河北硕日	21,600 件,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534.60	534.60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是	否	否	3 年期合同
硅料	永祥多晶硅	56,800 吨,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6,597.36	6,597.36	框架合同, 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是	否	否	3 年期合同

2024 年以来, 光伏行业阶段性产能过剩凸显, 光伏产品价格保持低位, 产业链各企业竞争加剧。上述销售和采购合同履行期较长、金额较大, 在履行过程中, 受政策、市场行情、下游客户需求等因素影响, 可能会导致合同订单延迟或取消等风险。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行业	原材料	820,170,571.05	81.06%	64,014,908.07	74.63%	6.43%
	人工成本	46,220,978.69	4.57%	3,191,784.10	3.72%	0.85%
	制造费用	123,546,047.48	12.21%	12,767,136.40	14.89%	-2.68%
	其他	21,873,608.46	2.16%	5,798,060.32	6.76%	-4.60%
金属制品业	原材料	54,996,472.23	55.19%	77,452,884.98	59.73%	-4.54%
	人工成本	9,669,127.60	9.70%	12,448,154.15	9.60%	0.10%
	制造费用	21,498,700.80	21.58%	27,395,442.93	21.12%	0.46%
	其他	13,476,116.93	13.52%	12,387,137.56	9.55%	3.9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7,000 万元与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安迅(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鸿晖新能源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公司控股子公司红宇智能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转让其持有的江苏红宇 100% 股权及对

江苏红宇享有的其他应收款债权。并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后江苏红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 子公司香港红宇已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64,907,992.4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5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35,633,712.48	20.05%
2	客户二	193,677,389.85	16.48%
3	客户三	89,808,688.68	7.64%
4	客户四	82,086,902.32	6.98%
5	客户五	63,701,299.12	5.42%
合计	--	664,907,992.45	56.5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不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其中，客户一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鸿晖新能源少数股东的子公司。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51,269,619.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9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87,561,511.66	15.30%
2	供应商二	165,341,592.92	8.80%
3	供应商三	133,805,310.00	7.12%
4	供应商四	86,320,322.42	4.59%
5	供应商五	78,240,882.57	4.16%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合计	--	751,269,619.57	39.9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不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其中，供应商五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鸿晖新能源少数股东。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231,827.43	3,921,907.40	160.89%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85,676,870.13	43,433,499.41	97.26%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以及公司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5,983,820.90	-727,050.80	2,298.45%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利息费用增加，以及政府代建部分确认长期应付款对应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产生的利息支出。
研发费用	53,110,485.36	7,678,658.83	591.66%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光伏业务加大了研发项目的投入。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40 吋热场研发	硅片转型大尺寸进程加快，40 吋热场是向更大硅片发展。	已完成大尺寸热场设计。	设计出 40 吋热场部件。	热场是光伏拉晶环节的重要耗材，提前布局大尺寸硅片市场。
兼容不同直径单晶控制的节能热场研发	为了迎合市场不同规格产品的需要，解决频繁更换热场的问题，研发兼容性热场。	投用兼容性热场，优化拉晶工艺，拉制出合格单晶产品，项目持续研发中。	研发设计出兼容性热场，优化改进相应的拉晶工艺。	大幅加快生产过程中产品切换速度，从而提高经济效益和增强核心竞争力。
硅片薄片化细线化切割技术研究	采用 28 或 26 微米切割线切割硅片，增加单刀硅片出片数量，增加效益。	完成产品与工艺文件，完成技术试验和技术设计，目前项目已完成。	实现每刀增加 200 片硅片，增加经济效益。	可有效降低硅片生产成本，为公司提高效益。
3-8mm 循环碎料清洗工艺研发	提高 3-8mm 循环料碎料品质，降低公司用料成本。	完成工艺设计文件和工艺验证。目前已完成项目结案。	3-8mm 循环料碎料清洗后品质接近或达到正常粒径循环料标准，投炉数据指标达到单晶目标数值。	可有效降低用料成本。
硅片切割过程中水循环利用研究	开发大循环项目，为公司节约水和切割液用量，并优化处理切片产生的硅粉，创造更多经济效益。	完成产品与工艺文件，完成技术试验和技术设计。目前已经开启两套大循环投入生产。	项目持续运行，为公司增加经济效益，并节约生产成本。	可有效降低成本。
新型清洗机烘干槽功能改造	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改清洗机烘干槽。	解决清洗机产能问题，经验证可压缩烘干工艺时间 18%。	解决清洗机烘干槽常态化堵料问题，清洗机产能提升 >15%。	可有效提高生产效率。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翻转气缸到位感知模式	降低设备故障率，提高生产效率，研发感应装置。	实现翻转机构加装防水接近感应器。	彻底根治气缸翻转感应器造成的报警。	可有效降低设备故障率，提高生产效率。
新型清洗机烘干槽预开门模式	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	实现 3 个烘干槽，机械臂横移动作和烘干槽开门动作同时进行，每个烘干槽可节约 3s。	单小时提升产能 35 片。	可有效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能。
弯管新材料和弯管的研发及应用	在保证不降低性能的同时，优化模具结构，降低生产成本。	研发新型的弯管材料和配套弯管模具，已开发出多种适合混凝土泵送的新材料，部分材料产品已实现批量供货或处于装机试用阶段。	在相同的工况条件下，比市场同类材料使用寿命增加，同时较市场同类材料生产成本降低 15%。	在混凝土泵送行业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节能衬板的研发及应用	提高产能，提高球磨机的研磨效率，降低成本。	1、低合金衬板新材料验证已完成，目前正在推广； 2、橡胶衬板+金属提升条组合式衬板已开发成功并试用，目前处于多批次验证阶段。	节省球磨机电耗 15~20%左右。提产超过 50%。	为矿山球磨机节能降耗，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铁路货车制动系统阀体零部件抗腐蚀性能研究	解决空气控制阀内腔和表面锈蚀难题，形成批量供货。	1、PIP 处理的制动系统阀体零部件抗蚀性能满足 72 小时盐雾性能要求，2023 年已开始批量供货； 2、通过货车制动系统经验，延展开开发高铁制动系统铸铁件的 PIP 处理。	解决了空气控制阀内腔和表面锈蚀难题，延长了使用寿命。	完善产品应用领域，提高产量。
盲孔轴套高耐磨超厚渗层性能研究	延长盲孔轴套低摩擦系数、高耐磨性能。	完成盲孔轴套市场调研和工艺参数设计开展试验验证。	提高盲孔轴套的耐磨性能，延长使用寿命。	可大幅缩短工程机械维修时间和成本。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5	48	222.9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12%	9.34%	1.7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4	17	100.00%
硕士	3	2	50.00%
博士及以上	1	1	0.00%
专科及以下	117	28	317.8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3	14	278.57%
30~40 岁	71	20	255.00%
40 岁及以上	31	14	121.4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287,458.81	7,742,866.25	5,613,641.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3%	3.08%	3.5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业务规模扩大，研发人员大幅增加。公司积极引进优秀的技术人才，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342,567.46	210,376,777.92	19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474,842.74	283,206,330.74	30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132,275.28	-72,829,552.82	-647.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7,891.71	636,630,847.97	-9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38,615.95	677,605,513.55	-7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30,724.24	-40,974,665.58	-266.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133,601.23	609,290,132.91	-6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00,127.91	73,576,367.32	-83.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033,473.32	535,713,765.59	-57.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9,275,348.49	422,681,990.29	-211.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47,130.27 万元，下降 647.1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0,935.61 万元，下降 266.8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1,068.03 万元，下降 57.9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相较于上年同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报告期销售收入较快增长，公司销售回款主要以票据为主，同时为备货而支付和预付的材料款增加。二是本报告期公司业务扩张较快，公司员工人数增加，支付员工的薪酬和相关费用增加较多。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325,890,317.55	13.32%	580,166,865.85	43.53%	-30.21%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购买设备和采购原材料支付的资金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131,909,014.85	5.39%	63,177,403.04	4.74%	0.65%	
合同资产	2,766,864.58	0.11%	3,659,937.25	0.27%	-0.16%	
存货	170,079,546.22	6.95%	140,692,135.72	10.56%	-3.61%	
投资性房地产	110,836,339.16	4.53%	113,121,299.09	8.49%	-3.96%	
固定资产	924,597,376.08	37.80%	98,927,009.45	7.42%	30.38%	主要系公司继续深化光伏产业转型，加大产线建设，本期代建资产和生产设备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在建工程	111,812,460.89	4.57%	113,914,833.61	8.55%	-3.98%	
使用权资产	8,221,975.51	0.34%	8,671,855.26	0.65%	-0.31%	
短期借款	129,235,576.44	5.28%		0.00%	5.28%	
合同负债	20,648,647.34	0.84%	4,652,807.16	0.35%	0.49%	
租赁负债	5,403,734.86	0.22%	2,933,214.66	0.22%	0.00%	
应收票据	276,174,695.39	11.29%	104,804,179.76	7.86%	3.43%	
应收款项融资	10,236,770.86	0.42%	8,362,771.77	0.63%	-0.21%	
预付款项	94,171,717.61	3.85%	15,797,692.84	1.19%	2.66%	
其他流动资产	80,298,063.61	3.28%	10,860,167.02	0.81%	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41,588.69	1.58%	12,358,127.35	0.93%	0.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34,956.46	1.62%	27,209,715.43	2.04%	-0.4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4,550,000.00	4,550,00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	8,362,771.77						1,873,999.09	10,236,770.86
上述合计	8,362,771.77				4,550,000.00	4,550,000.00	1,873,999.09	10,236,770.8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债权投资系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背书转让或贴现，故公司将持有目的不明确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9,178,656.28	229,178,656.28	保证金占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应收票据	1,280,000.00	1,273,600.00	保证金占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0	2,985,000.00	保证金占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3,084,196.94	1,659,964.00	售后回租占用	售后回租约定资产
合计	246,542,853.22	235,097,220.28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50,000.00	626,950,000.00	-99.27%

注：上述投资额系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鸿晖新能源	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新设	70,000,000.00	70.00%	自有或自筹资金	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安迅（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长期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	鸿晖新能源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本期出资 7,000.00 万元。	--	--	否	2023 年 02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鸿新新能源	高效 N 型单晶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113,750,000.00	80.83%	自有或自筹资金	长沙鸿新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立新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单晶硅棒、单晶硅片	鸿新新能源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本期出资 11,694.65 万元	--	--	否	2023 年 04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83,750,000.00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鸿新新能源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一期）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79,603.68	91,022.47	自有或自筹资金	95.81%	--	--	不适用	2022 年 08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华民股份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鸿晖新能源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9,792.68	9,792.68	自有或自筹资金	19.59%	--	--	尚在建设中	2023 年 02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鸿新新能源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二期）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979.50	979.50	自有或自筹资金	0.54%	--	--	尚在建设中	2023 年 06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90,375.86	101,794.65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向特定对象募集	54,912.00	54,275.60	54,482.04	54,682.03	52,687.94	52,687.94	95.95%	0	不适用	0
合计	--	54,912.00	54,275.60	54,482.04	54,682.03	52,687.94	52,687.94	95.95%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5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2,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1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4,912.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275.60万元，与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4,682.03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406.44万元，系通过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与募集资金累计存款利息收入之和的金额。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增加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和鸿新达海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2023年，鸿新新能源和鸿新达海合计使用募集资金52,687.94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4,912.00	54,275.60	54,482.04	54,682.03	100.7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4,912.00	54,275.60	54,482.04	54,682.0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4,912.00	54,275.60	54,482.04	54,682.03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增加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和鸿新达海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鸿新新能源	子公司	高效 N 型单晶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50,000,000.00	1,774,499,251.55	-51,260,264.11	1,056,497,006.72	221,592,180.69	-194,825,961.3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鸿晖新能源	设立	-2,438,323.59
江苏红宇	转让	-641,649.54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2023 年，鸿新新能源积极推进高效 N 型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建设，并积极释放产能，实现项目一期全面投产，并得到了多家下游头部企业的认可，签订了多份 1 至 3 年期的销售长单，收入规模大幅上升。但受到产业链价格大幅波动并持续走低的影响，整体盈利能力承压。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发展战略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行业背景下，公司将坚持以光伏新能源为主、以传统耐磨、PIP 业务为辅的发展战略，专注提供绿色环保、可靠高效的产品和服务，与合作伙伴“共创零碳世界”。未来三到五年，公司将深耕光伏行业，精准定位客户需求，以提高产能、优化品质、革新技术为途径，不断提高市场份额，在打造具有行业影响力的高效 N 型硅片专业制造商的基础上，拓宽新能源业务的应用场景，逐步向智慧能源方向发展。

2、经营计划

在面对光伏行业整体阶段性结构性产能过剩的严峻形势下，公司将采取行稳致远、修炼内功、防范风险的发展理念，坚持以光伏新能源为主、以传统耐磨、PIP 业务为辅的发展战略，通过采取客观研判市场、推进降本增效、提升投融资能力、加强技术创新、健全和优化产供销体系等经营策略，以提升公司竞争力。为确保全年经营目标实现，将从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1）稳步推进新能源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坚定不移的稳步推进新能源业务发展，具体措施为：第一，稳步推进鸿新新能源和鸿晖新能源生产平稳爬坡，根据市场的发展，动态科学规划生产规模，科学规划自产自销产品与对外代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第二，重点推进技术创新，研发引领，科学规划产品体系，拓展产品系列，推进硅料配料方案优化及重点领域科学降本；第三，加强精益生产管理，提高单位生产效率及各项消耗，降低成本；第四，加强质量与安全管理，始终把品质作为公司的生命线，始终把安全放在首要位置，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第五，提升行业研判能力，科学指导公司购销存策略，控制合理库存和应收账款比例，提升公司运营能力；第六，落实新能源业务国际化战略，通过拓展国外重点客户，深入参与国际交流等方式，提升公司国际影响力。

（2）保持耐磨新材料原有业务稳健发展

传统业务坚持稳步发展，以经营效益为重点方向。第一，加强营销力度，积极探索产品新的应用场景，巩固老客户，拓展新客户；第二，加强技术创新和新产品推广，依托公司技术优势，挖掘客户需求，研发新产品，寻找利润增长点；第三，加强运营管理及降本力度，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提升运营能力，积极探索降本路径，实现降本增效；第四，提高安全环保工作意识，严格按照安全制度、环保要求实施生产，确保生产安全和环保安全。

（3）继续强化集团化管理

为确保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目标全面完成，将继续加强集团职能部门与子公司沟通交流，从行业政策和发展趋势、投资运营管理、财务管控、治理结构和合规、人力资源以及品牌宣传等方面支持子公司发展，督导加强销售订单管理、库存管理、应收账款管理。通过构建集团（含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平台，实现人力资源管理的高效科学；设立集团供应链管理中心，统筹管理各子公司采购等工作，形成资源合力，进一步形成重点伙伴“朋友圈”，提升运营效率，进一步降低经营成本，控制经营风险，支持公司业务稳健健康发展。

（4）加强资金管控

在当前市场竞争环境下，现金流是企业的一个最重要的指标，直接影响企业生死存亡。公司要进一步加强现金流管理，建立完善的现金流预算，合理控制支出，有效分配财权，不断扩展收入来源，开源节流，保证企业持续、正常、有序运转。对于涉及现金流的岗位、授权要严格控制，加强对现金收支业务内控手续与程序的监管，保证内控制度责任的落实。

（5）加强投融资管理

在严峻的行业形势下，科学合理的投融资是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一方面积极寻求和开发符合公司产业布局的潜力项目，通过参股或控股项目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动能；另一方面为满足鸿新新能源、鸿晖新能源项目运营资金需求，确保稳步推进新能源板块发展，需要不断加强融资渠道建设，积极寻求银行贷款、融资租赁、供应链金融、引进战略投资者以及定向增发等多方位融资渠道。

（6）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

公司将根据未来业务发展规划的需要，制定人力资源发展计划，重点引进具备新能源、新材料相关专业背景的专业高级管理人才、技术研发人员及市场开拓人才。同时持续加强员工在技能和管理方面的培训培养，以形成公司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7）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通过系统化的品牌建设，打造并推广公司良好的高端国际化形象。建立符合自身特点的使命、愿景、价值观，凝聚团队共识，构建学习型组织，创造良好的人文环境，增强企业凝聚力，更好地支撑主营业务发展。

3、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光伏以其可再生、低碳、经济性等优势，已成为当前主要能源，光伏行业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业内企业纷纷扩产、跨界资本不断涌入，导致市场新增产能大幅增加，产业链各环节均出现阶段性产能过剩，产品价格出现不合理下跌。在此情况下，若市场需求增速下降或不及扩产预期，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专注于高效 N 型硅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战略布局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领域，在由 P 型转向 N 型的技术迭代期中享有后发优势。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的规模、技术、人才及客户优势，通过技术革新、成本管控、市场开拓来不断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硅片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原生硅料、颗粒硅、等外料等，报告期内，随着硅料企业大幅扩产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下行，已逼近盈利平衡位置。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成本和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如果未来硅料产量调整并导致市场供需结构变化或采购价格出现波动，则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市场数据的分析对主要原材料未来价格变动趋势做相对精准的研判，并在材

料价格有大幅变化的情况下及时调整采购计划及订单价格，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并尽量锁定有稳定合作关系的材料厂家的产能供应，同时不断开发新的供应商，保障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减少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负面影响。

（3）产能爬坡及长单履行不及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陆续通过了多家如一道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产品小试、中试和大试及验厂、审厂等遴选程序，并签订了 3 年期的销售长单，在手订单充足。但合同履行期较长、金额较大，在履行过程中，如受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履行、全面履行或停止履行。同时下游客户可能存在因产线调试、下游订单需求及市场行情发展不及预期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导致订单延迟或取消等风险。

公司已顺利完成了“高效 N 型 20GW 单晶硅棒、14GW 单晶硅片项目”一期全面投产及二期点火投产，并实现了“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项目”一期点火投产。公司将不断加强精益管理和工艺改进，稳步推进产能爬坡进度。但上述项目属于重资产投入项目，在产能爬坡阶段面临成本较高、毛利较低的情况，如若出现产能爬坡周期较长、生产工艺提升缓慢等不利情形，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人才培养滞后于公司发展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如果公司的人才培养和引进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甚至发生人才流失，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将受到限制，从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构建并完善科学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加强重点业务领域及核心工作岗位的梯队建设，持续优化人员结构；并采用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平台等在内的多种措施激励员工，促进公司和员工利益共享机制的形成，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前景、业绩情况等	--
2023 年 6 月 26 日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项目进展、发展战略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8 月 27 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投资者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生产销售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9 月 2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投资者	公司业务、产品应用、生产工艺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1 月 02 日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业务拓展、产能布局、项目进展等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其他相关规定及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采取现场会议、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股东大会，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

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少红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工作规程积极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

会，并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同时，积极贯彻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政策，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进一步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力。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与人员组成符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5、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与公司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正常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日常运行进行有效监控，并提出针对性改善意见。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科学有效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制，通过明确绩效考核及考评标准，实施薪酬直接与其业绩挂钩，在强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的同时，对核心业务人员和技术骨干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设定公司和个人业绩目标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和激励。报告期内，对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剩余预留部分进行授予，并对已授予部分进行充分的考察。

7、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要求真



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正地披露信息，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从而确保公司运作的公开性与透明度，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同时负责加强与证券监管部门及深交所的联系，解答投资者的有关问题。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8、关于其他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客户、股东、职工、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创造利润的同时，实现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其行为，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拥有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42%	2023 年 01 月 19 日	2023 年 01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43%	2023 年 03 月 07 日	2023 年 03 月 0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75%	2023 年 04 月 19 日	2023 年 04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61%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51%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39%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44%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 原因
欧阳少红	女	55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8月24日		132,000,000	0	0	0	132,000,000	--
廖朝晖	女	57	副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罗锋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1年09月10日		800,000	0	0	0	800,000	--
贾锐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邓鹏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
潘彬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17日		0	0	0	0	0	--
孙高峰	男	5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张进	男	3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5年03月06日		0	0	0	0	0	--
李卓	女	43	监事	现任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
夏宇	男	46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	现任	2023年03月09日		800,000	0	0	0	800,000	--
戴桂中	女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1月21日		300,000	0	0	0	300,000	--
高先勇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2019年03月20日		300,000	0	0	0	300,000	--
张晓	男	45	董事	离任	2021年06月28日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喻凯	男	6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4月11日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谭忠明	男	61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年10月25日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王锡谷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4月11日	2023年11月17日	0	0	0	0	0	--
朱艳春	女	42	董事	离任	2021年09月10日	2024年02月07日	300,000	0	0	0	300,000	--
朱艳春	女	42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4月12日	2024年02月07日	同上	0	0	0	同上	--
朱艳春	女	42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10月25日	2024年02月07日	同上	0	0	0	同上	--
合计	--	--	--	--	--	--	134,500,000	0	0	0	134,5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任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喻凯先生、董事张晓先生、监事会主席谭忠明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2) 公司独立董事王锡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潘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王锡谷先生的辞职正式生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晓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任期满离任
喻凯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任期满离任
谭忠明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任期满离任
王锡谷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11 月 17 日	主动离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欧阳少红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廖朝晖女士：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博导、教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团委书记；湖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湖南省领导专职秘书；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新闻中心副主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务副书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湖南广电网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丰达晨（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北京中艺达晨艺术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感知富海（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君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大数据流通与交易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金融大数据应用与安全研究中心副理事长、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罗锋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 EMBA。曾任北京勤益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研究总监、总经理；湖南湘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光集团副总裁、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天伦社会福利事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贾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现任研究机构研究员。目前兼任工信部下属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特聘咨询专家。承担了国家和省部级的多项重大项目，发表 SCI 和 EI 收录论文 140 余篇，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36 项，现任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鹏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法律硕士，中国执业律师。曾任中国民主建国会湖南省委员会秘书、湖南省宁乡县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副局长、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律师、湖南湘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康达（长沙）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彬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教授，博士生导师，德国汉堡大学和新加坡国立大学访问学者。湖南省“芙蓉学者”特聘教授、浙江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入选湖南省 121 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会计学专业负责人、国家一流本科课程《会计学原理》负责人、湖南省一流本科课程《财务管理虚拟仿真实验》负责人。“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国际联盟数智财经工作委员会普通高校分委会副主任及常务理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智能会计分会副会长，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申诉与维权委员会委员，全国会计教育转型发展校企联盟执行主任。曾任财政部中国财政科学院特聘教授、湖南大学会计系主任，现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会计学院院长、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孙高峰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邵阳市第二建筑规划勘测设计院工程师；邵阳市规划设计院副院长、总工程师。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进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7 月至今，历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品质部负责人、计划物控部负责人、宁乡业务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乡业务中心总经理。

李卓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湖南新浪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本会计；湖南紫艺茶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佳沃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财务经理。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

（3）高级管理人员

夏宇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微电子学硕士。曾任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并购部投资总监；华丰达晨（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感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中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君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监；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戴桂中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中南大学冶金科学与工程学士，材料学院工程硕士学历。曾任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规划信息部副部长；深圳科力远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企划部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项目管理中心总监；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高先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江苏阳澄湖大闸蟹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长；黄山市世纪园总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财务部长、财务总监；湖南祥园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欧阳少红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9月10日		否
廖朝晖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10月26日		是
罗锋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1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欧阳少红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4月22日		否
	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2年05月24日		是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07日		是
	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12日		否
	潇湘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28日		否
	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01日		否
	珠海市建鸿达有限公司	监事	1997年05月06日		否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9月07日	2023年12月07日	否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01日	2023年05月05日	否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2日	2023年05月17日	否
廖朝晖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22日		是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22日		是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22日		是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大数据流通与交易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金融大数据应用与安全研究中心	副理事长	2021年04月01日		否
	上海望山得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9月12日		否
	长沙阿芙佳朵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01月03日		否
	长沙均可佰特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30日		否
罗锋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11月01日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2 月 08 日		否
	湖南天伦社会福利事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5 月 04 日		否
	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5 年 12 月 15 日		是
	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1 年 08 月 29 日		否
	湖南英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1 年 08 月 29 日		否
贾锐	国立研究机构	研究员	2007 年 07 月 02 日		是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3 月 29 日		是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是
邓鹏	北京市康达（长沙）律师事务所	执行主任	2020 年 12 月 15 日		是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5 月 31 日		是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6 月 10 日		是
潘彬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会计学院院长	2019 年 12 月 01 日		是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5 月 24 日		是
孙高峰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 年 03 月 12 日		是
张进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1 月 02 日		否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2 月 21 日		否
李卓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否
夏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否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否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否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否
戴桂中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2 月 21 日		否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否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1 月 02 日		否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9 月 28 日		否
高先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2 月 21 日		否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12 日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01 日		否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年度绩效目标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3 年任职期间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419.0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欧阳少红	女	55	董事长	现任	80.74	否
廖朝晖	女	57	副董事长	现任	1.50	是
罗锋	男	51	董事	现任	2.00	是
贾锐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5.25	否
邓鹏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7.00	否
潘彬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17	否
孙高峰	男	5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75	是
张进	男	3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7.80	否
李卓	女	43	监事	现任	17.71	否
夏宇	男	46	总经理	现任	82.14	否
戴桂中	女	46	副总经理	现任	61.95	否
高先勇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54.64	否
张晓	男	45	董事	离任	0.66	否
喻凯	男	61	独立董事	离任	2.33	否
谭忠明	男	61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33	是
王锡谷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6.42	否
朱艳春	女	42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56.63	否
合计	--	--	--	--	419.02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03 日	2023 年 01 月 0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6 日	2023 年 01 月 1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19 日	2023 年 02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31 日	2023 年 04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9 日	2023 年 04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09 日	2023 年 06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3 年 08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 08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08 日	2023 年 12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欧阳少红	12	4	8	0	0	否	7
廖朝晖	7	3	4	0	0	否	4
罗锋	12	4	8	0	0	否	5
贾锐	7	1	6	0	0	否	4
邓鹏	12	4	8	0	0	否	6
潘彬	1	1	0	0	0	否	1
张晓	5	1	4	0	0	否	1
喻凯	5	1	4	0	0	否	2
王锡谷	11	2	9	0	0	否	5
朱艳春	12	4	8	0	0	否	7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欧阳少红 委员：喻凯 委员：张晓	4	2023 年 01 月 03 日	1、《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单晶炉及配套设备的议案》 2、《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金刚线晶硅切片机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1 月 16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2 月 19 日	1、《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31 日	1、《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2、《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项目代建协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欧阳少红 委员：廖朝晖 委员：贾锐	2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09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	主任委员：	4	2023 年 01 月 16 日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委员会	王锡谷 委员：喻凯 委员：罗锋			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年02月08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提前沟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年03月09日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年03月31日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王锡谷（潘彬） 委员：邓鹏 委员：罗锋	5	2023年04月23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初稿审核》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年04月24日	1、《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 2、《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3、《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4、《关于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议案》 5、《鸿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9、《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 年 08 月 24 日	1、《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08 日	《关于变更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邓鹏 委员：喻凯 委员：朱艳春	2	2023 年 03 月 09 日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31 日	1、《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向激励对象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授予剩余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邓鹏 委员：贾锐 委员：朱艳春	4	2023 年 04 月 19 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关于 2022 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1 日	1、《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5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82
销售人员	27
技术人员	155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296
合计	1,3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11
本科	197
专科及以下	1,184
合计	1,393

2、薪酬政策

公司一贯遵循公平、竞争、激励以及经济性、合法性的薪酬原则，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为导向，采用固定与浮动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岗位特性及特点，公司建立了与岗位价值相对应的职级档位和工资结构，并充分结合地区工资水平、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员工的服务年限、工作能力、工作成果、潜在价值等因素。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强化绩效激励作用，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大纲，结合部门和员工的培训需求，在内部完善培训管理体系，组建师资队伍，实现全方位的培训机制。公司培训总原则是围绕年度工作重点，为各层级、各岗位的员工提供多样化、专业化、实操强的培训课程，注重员工实操技能

提高以及综合素质的提升，重视关键岗位的培养，采取内外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开展多形式的专业培训、案例分析、专题讲座、拓展体验等，培训内容涵盖企业文化、内部制度、业务技能、管控能力、生产安全、财经知识等方面，以达到员工有成长，业绩有提升的目标，形成优良的学习型组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积极推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盈利状况和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等情况，着眼于建立科学、稳定、持续的回报机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审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尽职履责并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885,677.60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40,975,256.52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647,246,492.54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得到了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由于 2022 年公司净利润为负值，且至 2022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对此，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应措施，努力增强投资者回报，具体分析及经营改善措施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三、核心竞争力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77,681,09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鉴于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且公司光伏产业产能爬坡，未来发展需要大量的资金，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2 年 7 月 15 日和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等议案，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不超过 1,32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99%，其中向激励对象授予 890.00 万份股票期权，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2%；向激励对象授予 4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97%。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8 月 30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0.00 万份股票期权，以 3.4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430.0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完成首次授予登记和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10 月 25 日为部分预留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6.00 万份股票期权。并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完成部分预留授予期权授予登记。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3 月 21 日为剩余预留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4.00 万份股票期权。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及个人层面标准系数未达到 1.0 的合计 6 名激励对象，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6.12 万份。公司已向中登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并已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办理 184.08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办理 129.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及限售股解禁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43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84.08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期间的交易日；8 名激励对象本次共解禁 129.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前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上市流通。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4 名激励对象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8 万份，公司已向中登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并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关于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8 名激励对象办理 47.1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18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7.10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期间的交易日。

报告期内，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 85,613 份。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罗锋	董事	0	0	0	0	0	0	0	800,000	240,000	0	3.45	800,000
夏宇	总经理	0	0	0	0	0	0	0	800,000	240,000	0	3.45	800,000
朱艳春	董事、 副总、 董秘	0	0	0	0	0	0	0	300,000	90,000	0	3.45	300,000
戴桂中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300,000	90,000	0	3.45	300,000
高先勇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300,000	90,000	0	3.45	30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2,500,000	750,000	0	--	2,500,000
备注	罗锋已解锁股份 240,000 股，未解锁股份 560,000 股；夏宇已解锁股份 240,000 股，未解锁股份 560,000 股；戴桂中已解锁股份 90,000 股，未解锁股份 210,000 股；高先勇已解锁股份 90,000 股，未解锁股份 210,000 股；朱艳春已解锁股份 90,000 股，未解锁股份 210,000 股。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考

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规定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则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为促进公司光伏业务发展，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公司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并对鸿新新能源实施增资。员工持股平台长沙鸿新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出资 2,625.00 万元认购鸿新新能源新增注册资本 1,87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长沙鸿新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鸿新新能源 12.50% 的股权。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管理需要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适时的更新和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在各个部门的深入与完善，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通过不定期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规范培训，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及风险防范意识。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的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重大负面影响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较小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含市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较大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特大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共赢。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断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同时，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进行信息披露，并通过电话、邮箱、互动易及公司网站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以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用工制度，健全公司的员工激励机制及福利体系。公司重视每位员工的职业规划，通过多种方式为员工提供平等的竞争和发展机会。公司积极组织各项培训，以提高员工的理论和操作技能。

3、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注重保障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坚持与供应商及客户的合作共赢。依据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择合格供应商，并与其建立稳定长久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公司原材料的质量及供应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提高研发实力及交付能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及服务。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坚持绿色、低碳、环保的可持续发展理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不断改进及优化生产工艺，同时，不断加强环境保护的宣传力度，提高公司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公司将一如既往的坚持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实现公司经济效益与环境保护的双赢。

5、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同时，始终秉承服务社会、回报社会的理念，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希望能为建设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欧阳少红	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欧阳少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2021年08月17日	欧阳少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明楚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董事行使提案权，或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均与朱红玉保持一致。	2014年11月06日	朱红玉或朱明楚持有公司股份之日内有效	朱红玉已于2023年1月3日履行完毕
	朱红玉、任立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上述股东于2011年6月8日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11年06月08日	持有公司股份期间	朱红玉已于2023年1月3日履行完毕，任立军正常履行中
	建湘晖鸿、欧阳少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建湘晖鸿及欧阳少红于2021年11月19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21年11月19日	建湘晖鸿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欧阳少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履行中
		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自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华民股份股票，也不存在减持计划。	2021年11月19日	自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欧阳少红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自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	2022年12月27日	自本次承诺函出具日36个月内	履行中
	欧阳少红、罗锋、朱艳春、张晓、喻凯、王锡谷、邓鹏、夏宇、戴桂中、高先勇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21年11月19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应对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1年11月19日	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张晓、喻凯于2023年04月19日履行完毕，王锡谷于2023年11月17日履行完毕，欧阳少红、罗锋、朱艳春、邓鹏、夏宇、戴桂中、高先勇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承诺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补偿承诺	承诺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750.00 万元、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450.00 万元、2024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600.00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80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经甲方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任意一年业绩不达标，应当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2022 年 08 月 15 日	业绩承诺期内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根据鸿新新能源 2022 年、2023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涉及业绩补偿。针对上述事宜，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积极协商中。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鸿新新能源业绩承诺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50.00	-19,482.60	2023 年以来，光伏行业市场行情大幅波动，硅料、硅片价格持续走低，鸿新新能源计提大额存货跌价损失，2023 年实现净利润-19,482.6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9,472.73 万元，业绩未能达到承诺业绩 1,450.00 万元。	2022 年 08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建鸿达集团就收购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5,600.00 万元收购建鸿达集团持有的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建鸿达集团承诺，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净利润（指鸿新新能源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下同）分别不低于 750.00 万元、1,450.00 万元、1,600.00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800.00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鸿新新能源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鸿新新能源 2023 年度净利润为-19,482.6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9,472.73 万元，未达到承诺业绩 1,450.00 万元。本项目不存在商誉减值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的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其中第一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2 月 19 日和 2023 年 3 月 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的议案》。为推进公司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7,000 万元与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安迅（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鸿晖新能源。2023 年 3 月 17 日，鸿晖新能源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控股子公司红宇智能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转让其持有的江苏红宇 100% 股权及对江苏红宇享有的其他应收款债权，并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后江苏红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子公司香港红宇已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明明、张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2023 年 12 月 8 日和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

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鉴于天职国际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超过 10 年，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与中审众环、天职国际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相关规定，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民股份诉徐州鑫华耐磨材料有限公司发明专利侵权纠纷案	12.8	否	已和解	公司严格按照诉讼审理结果执行	被告已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义务	2024 年 04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华民股份诉长沙华源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	29.5	否	已调解	公司严格按照诉讼审理结果执行	被告已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完毕偿付义务	2024 年 04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广饶县通达物流有限公司诉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运输合同纠纷案	9.85	否	已和解	公司严格按照诉讼审理结果执行	被告已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义务	2024 年 04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崔加云诉卢炳才、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健康权纠纷案	7.06	否	已结案	公司严格按照诉讼审理结果执行	被告已按照判决约定履行义务	2024 年 04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河北冀磊安防科技有限公司诉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1.76	否	已结案	公司严格按照诉讼审理结果执行	被告已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义务	2024 年 04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民股份	其他	业绩预告预计不准确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决定对华民股份采取出具监管函。	2023 年 10 月 23 日	https://www.szse.cn/
华民股份	其他	业绩预告预计不准确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决定对华民股份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3 年 10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华民股份已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完成各项整改工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业绩承诺	否	0.00	5,600.00	0			5,600.0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资金往来系鸿新新能源未能完成 2022 年、2023 年业绩承诺，建鸿达集团涉及业绩补偿。目前，公司正与建鸿达集团积极协商中。							

应付关联方债务

适用 不适用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事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所需资金，推动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少红及其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配偶刘平建、关联方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欧阳少红夫妇所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抵押、质押担保等。担保具体金额以与相关授信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有效期限与借款期限一致。以上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公司或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合计 14,250.00 万元。

(2)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

为提升鸿新新能源的资本实力，促进公司光伏业务发展，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公司对鸿新新能源实施增资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和员工持股平台长沙鸿新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11,375.00 万元、2,625.00 万元认购鸿新新能源新增注册资本 8,125.00 万元、1,87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鸿新新能源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15,000.00 万元。少数股东湖南立新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放弃对前述增资

的优先认购权。鉴于公司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持有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增资鸿新新能源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 5 月 16 日，鸿新新能源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长沙鸿新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立新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鸿新新能源 80.83%、12.5%、6.67%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2023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公司将部分闲置厂房及土地进行出租，总面积不超过 58,892 平方米，租赁期间累计各类租赁收入为 11,669,618.46 元。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与湖南华民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将承租华民集团位于长沙市雨花区芙蓉中路三段 569 号陆都小区综合大楼 29 楼，作为公司办公场所使用，租期自 2020 年 9 月 11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共五年，租用建筑面积 2,077.43 平方米，租赁期间累计租金 762.83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鸿新新能源	2023 年 12 月 09 日	2,000	2023 年 12 月 14 日	317.1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83.0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00.2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00.2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600.2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00.2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9%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600.2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600.24

注：报告期内审批的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5.00	0	0	0
合计		455.00	0	0	0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

2023 年 2 月 19 日、2023 年 3 月 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安徽省宣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项目总投资额约 10 亿元。本项目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由政府指定公司按照项目要求代建，双方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签署了相关代建协议。为推进上述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出资 7,000 万元与华晟新能源、宇晶股份、安迅半导体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鸿晖新能源，其中公司持股 70.00%。鸿晖新能源项目一期已于 2023 年 12 月正式点火投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鸿新新能源对外投资建设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

2023 年 6 月 9 日、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对外投资建设“年产 10GW 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二期及新增 10GW 硅棒 4GW 硅片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40 亿元。其中项目用地及合作模式采取“代建-租赁-回购”模式，并签署了《代建回购协议》。鸿新新能源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二期已于 2024 年 1 月正式点火投产，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300,000	23.60%	0	0	0	-1,165,000	-1,165,000	135,135,000	23.3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36,300,000	23.60%	0	0	0	-1,165,000	-1,165,000	135,135,000	23.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6,300,000	23.60%	0	0	0	-1,165,000	-1,165,000	135,135,000	23.3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41,295,483	76.40%	0	0	0	1,250,613	1,250,613	442,546,096	76.61%
1、人民币普通股	441,295,483	76.40%	0	0	0	1,250,613	1,250,613	442,546,096	76.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577,595,483	100.00%	0	0	0	85,613	85,613	577,681,096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增加原因系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所致。报告期内，已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5,613 股。

(2) 报告期内限售股变动原因系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

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以及高管锁定股变动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实施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577,595,483 股增加到 577,681,096 股，各项财务指标无明显变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欧阳少红	132,000,000	0	0	132,000,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 年 12 月 27 日
罗锋	800,000	40,000	240,000	600,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董监高股份限售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夏宇	800,000	40,000	240,000	600,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董监高股份限售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朱艳春	300,000	15,000	90,000	225,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董监高股份限售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戴桂中	300,000	15,000	90,000	225,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董监高股份限售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高先勇	300,000	15,000	90,000	225,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董监高股份限售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其他限售股东	1,800,000	0	540,000	1,260,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
合计	136,300,000	125,000	1,290,000	135,135,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577,595,483 股增加至 577,681,096 股，股东结构无明显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欧阳少红	境内自然人	22.85%	132,000,000	0	132,000,000	0	质押	97,000,000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8%	88,259,100	0	0	88,259,100	质押	88,259,100	



关海果	境内自然人	3.10%	17,900,300	0	0	17,900,300	不适用	0
朱明楚	境内自然人	2.77%	15,987,995	0	0	15,987,995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8%	14,886,314	-6,516,500	0	14,886,314	不适用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3%	12,896,000	-6,255,800	0	12,896,000	不适用	0
任立军	境内自然人	2.17%	12,543,219	-1,872,900	0	12,543,219	不适用	0
王涛	境内自然人	1.20%	6,949,100	-654,300	0	6,949,100	不适用	0
符真	境内自然人	1.04%	6,011,200	0	0	6,011,200	不适用	0
林金沛	境内自然人	0.95%	5,502,800	-170,000	0	5,502,800	质押	5,502,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欧阳少红直接持有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 100%股权； 2、朱明楚及其亲属合计持有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权益； 3、符真为关海果之母，关海果、符真及非前 10 名股东陈文妍（持股比例 0.76%）为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8,2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88,259,100					
关海果	17,90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00,300					
朱明楚	15,987,995	人民币普通股	15,987,99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86,314	人民币普通股	14,886,314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8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96,000					
任立军	12,543,219	人民币普通股	12,543,219					
王涛	6,9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6,949,100					
符真	6,011,200	人民币普通股	6,011,200					
林金沛	5,5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2,800					
陈文妍	4,39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4,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欧阳少红直接持有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 100%股权； 2、朱明楚及其亲属合计持有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权益； 3、符真为关海果之母，陈文妍为关海果之妻，关海果、符真、陈文妍为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股东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共持有公司 12,896,000 股，其中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896,000 股； 股东关海果共持有公司 17,900,300 股，其中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10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林金沛	新增	0	0.00%	5,502,800	0.9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远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欧阳少红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阳少红：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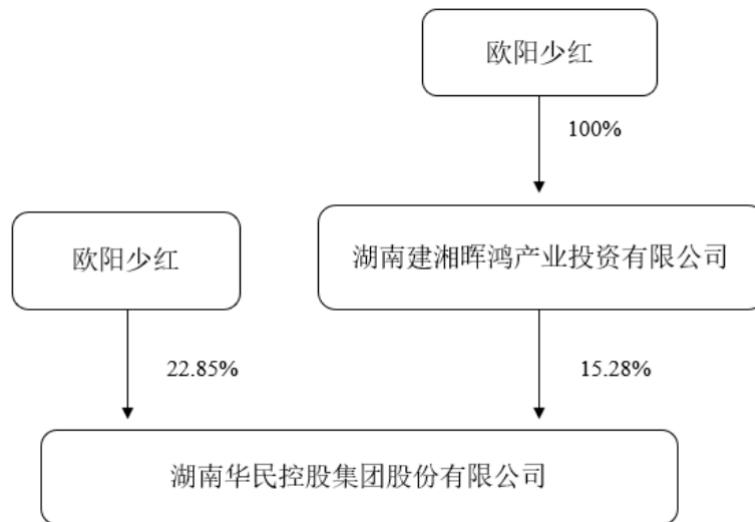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欧阳少红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阳少红：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存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欧阳少红	控股股东	34,800	自身需要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自有资金	否	否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33,000	自身需要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自有资金	否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者构成重组上市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或者相关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4）110010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明明、张凯

审计报告正文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民股份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民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民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对收入确认相关的披露请参见附注四、28 及附注六、41。</p> <p>2023 年度，华民股份公司合并报表收入总额为 117,523.73 万元，包含光伏产品、耐磨产品等产品销售收入，不同销售业务合同条款存在差异，影响着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的判断。</p> <p>鉴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作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确定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于产品销售收入，通过了解、评估管理层对公司自销售合同或订单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相关条款，进而评估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准则规定。 3、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及毛利率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前十大客户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分析及其定价政策、信用政策、客户采购额度、产品类型结构变化分析，同类产品或业务不同客户之间的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等分析程序。 4、采用抽样的方式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进行检查，主要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发票、验收单或签收的发货单、物流单据、结算对账单等原始单据；同时结合应收账款的函证对本期大额销售收入进行函证。 5、结合销售合同检查，对比分析公司前几大销售客户赊销政策、信用政策与实际执行政策以及与上期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经客户签收的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结合期后事项审计检查截止日后产成品的入库是否存在销售退回情况。 8、结合工商信息查询、被审计单位管理层访谈等程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关注主要客户的经营规模、行业地位、支付能力、所购货物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是否与其生产经营能力和规模相匹配。 9、选取当期主要新增客户、交易条款或交易量发生重大变化客户以及交易金额较大且毛利率异常客户进行实地走访调查或电话访谈，对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进行核查。 10、对本期前十大新增、退出客户销售业务真实性及合理性进行分析、检查，并获取相应的证据。 11、针对国外销售，获取经海关查验并盖章的出口报送单、提货单并由项目组成员监督被审计单位工作人员登录海关系统查询并打印海关电子数据，与公司账务出口收入进行核对，检查差异原因。 12、对于房屋及厂房租赁收入，采取抽样的方式对租赁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进行检查，主要包括：租赁合同、收款单据、租金计算表等原始单据。 13、对于材料购销和加工业务收入，了解核实交易背景、交易实质以及相关业务单据及实物流转情况，核实该类业务发生的真实性，以及收入确认按总额法确认的合理性。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披露请参见附注四、12 及附注六、8。</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华民股份公司合并报表存货账面余额为 21,306.41 万元，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4,298.46 万元，账面价值为 17,007.95 万元。</p> <p>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时运用了重大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确定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3、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4、复核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5、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6、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4、其他信息

华民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民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民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民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民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

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民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民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民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武汉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肖明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凯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890,317.55	580,166,865.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6,174,695.39	104,804,179.76
应收账款	131,909,014.85	63,177,403.04
应收款项融资	10,236,770.86	8,362,771.77
预付款项	94,171,717.61	15,797,692.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586,722.21	4,484,555.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0,079,546.22	140,692,135.72
合同资产	2,766,864.58	3,659,937.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298,063.61	10,860,167.02
流动资产合计	1,154,113,712.88	932,005,708.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64,047.83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0,836,339.16	113,121,299.09
固定资产	924,597,376.08	98,927,009.45



在建工程	111,812,460.89	113,914,833.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21,975.51	8,671,855.26
无形资产	53,575,920.99	19,365,621.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29,217.92	3,370,54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41,588.69	12,358,12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34,956.46	27,209,715.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1,849,835.70	400,703,056.13
资产总计	2,445,963,548.58	1,332,708,76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235,576.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3,328,373.97	14,179,856.09
应付账款	482,913,632.22	131,672,037.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648,647.34	4,652,807.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784,556.38	8,221,017.67
应交税费	1,313,717.81	1,420,090.03
其他应付款	23,929,693.78	60,679,152.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9,726.22	899,726.2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518,986.96	5,577,774.48
其他流动负债	168,786,102.86	93,390,659.78
流动负债合计	1,221,459,287.76	319,793,395.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03,734.86	2,933,214.66
长期应付款	356,716,299.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68,457.50	1,524,166.76
递延收益	4,573,505.36	5,423,005.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1,468.54	1,787,964.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0,333,465.90	11,668,351.37
负债合计	1,591,792,753.66	331,461,746.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7,595,483.00	577,595,4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3,212,413.03	647,246,492.54
减：库存股	10,610,882.10	15,158,403.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13,179.94	1,290,661.20
盈余公积	22,597,155.76	22,597,155.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9,492,716.87	-241,289,50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4,514,632.76	992,281,882.15
少数股东权益	-20,343,837.84	8,965,135.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4,170,794.92	1,001,247,01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5,963,548.58	1,332,708,764.41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587,828.69	556,139,92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00,889.46	753,379.87
应收账款	124,855,021.24	35,817,018.22
应收款项融资	4,540,555.44	5,604,740.50
预付款项	44,020,441.65	638,986.53
其他应收款	569,256,050.64	133,857,304.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412,127.76	24,856,387.14
合同资产	2,766,864.58	3,659,937.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6,208.57	2,351,861.11
流动资产合计	867,625,988.03	763,679,542.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64,047.83
长期股权投资	299,971,757.71	124,369,565.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0,040,372.40	111,448,964.62
固定资产	50,590,627.99	52,338,114.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23,744.94	3,799,996.30
无形资产	12,196,169.70	14,324,137.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17,053.74	3,274,47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53,265.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5,17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839,726.48	321,787,742.12
资产总计	1,345,465,714.51	1,085,467,284.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023,739.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050,401.00	
应付账款	9,708,913.30	8,699,499.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00.01	2,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64,282.04	3,611,190.15
应交税费	505,513.42	1,039,103.69
其他应付款	16,225,727.23	21,558,941.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9,726.22	899,726.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881,629.23	1,273,053.37
其他流动负债	850,000.00	526,086.99
流动负债合计	259,212,305.77	36,709,975.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27,051.40	2,767,721.97
长期应付款	7,587,271.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86,397.15	1,524,166.76
递延收益	1,530,306.79	1,688,71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3,561.74	569,999.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94,588.83	6,550,604.13
负债合计	271,506,894.60	43,260,579.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7,595,483.00	577,595,4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0,066,117.06	654,100,196.57
减：库存股	10,610,882.10	15,158,403.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23,410.51	314,581.36
盈余公积	22,597,155.76	22,597,155.76
未分配利润	-246,412,464.32	-197,242,308.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3,958,819.91	1,042,206,70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5,465,714.51	1,085,467,284.47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75,237,321.33	251,274,414.63
其中：营业收入	1,175,237,321.33	251,274,414.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83,531,239.76	272,964,574.17
其中：营业成本	1,111,451,623.24	215,455,508.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076,612.70	3,202,050.83
销售费用	10,231,827.43	3,921,907.40

管理费用	85,676,870.13	43,433,499.41
研发费用	53,110,485.36	7,678,658.83
财务费用	15,983,820.90	-727,050.80
其中：利息费用	16,753,603.72	653,351.16
利息收入	3,128,787.03	716,512.92
加：其他收益	1,315,574.07	2,235,32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648.97	2,431,237.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11,587.44	-1,542,096.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364,195.20	-25,597,568.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608.94	7,372.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763,384.91	-44,155,886.41
加：营业外收入	2,029,594.63	719,250.51
减：营业外支出	571,295.20	534,248.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305,085.48	-43,970,884.43
减：所得税费用	-24,693,902.46	-4,556,197.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611,183.02	-39,414,687.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611,183.02	-39,414,687.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203,209.52	-35,231,621.79
2.少数股东损益	-40,407,973.50	-4,183,065.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8,611,183.02	-39,414,68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203,209.52	-35,231,621.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407,973.50	-4,183,065.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32	-0.079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432	-0.0798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170,159.12	78,432,114.07
减：营业成本	52,666,807.81	57,646,149.49
税金及附加	2,844,311.27	2,634,286.91
销售费用	2,879,338.53	2,102,007.87
管理费用	42,396,000.40	25,546,938.76
研发费用	2,963,051.59	3,038,364.74
财务费用	-15,998,586.87	-1,172,379.55
其中：利息费用	3,976,332.76	196,796.44
利息收入	20,171,252.05	1,383,897.53
加：其他收益	205,493.17	408,425.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2,79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63,613.62	-310,074.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74,748.76	-46,116,782.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271.43	-21,660.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69,361.39	-55,290,548.86
加：营业外收入	835,294.18	559,966.88
减：营业外支出	20,848.50	66.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54,915.71	-54,730,648.93
减：所得税费用	8,915,240.25	-75,620.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70,155.96	-54,655,028.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70,155.96	-54,655,028.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170,155.96	-54,655,028.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3,408,138.18	199,659,008.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23,739.87	3,203,492.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0,689.41	7,514,27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342,567.46	210,376,777.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8,289,703.77	195,096,34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692,644.27	43,223,19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55,101.58	8,710,71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37,393.12	36,176,08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474,842.74	283,206,33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132,275.28	-72,829,552.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68,000.57	636,459,276.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288.62	171,571.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2,602.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7,891.71	636,630,84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188,615.95	50,655,513.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50,000.00	626,9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38,615.95	677,605,51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30,724.24	-40,974,66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99,000.00	592,808,716.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99,000.00	5,09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6,034,601.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16,481,41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133,601.23	609,290,132.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79,121.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1,006.31	73,576,367.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00,127.91	73,576,367.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033,473.32	535,713,765.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177.71	772,443.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9,275,348.49	422,681,990.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987,009.76	143,305,019.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711,661.27	565,987,009.76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00,908.73	101,890,298.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2,362.15	9,425,09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3,270.88	111,315,39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421,822.34	47,635,853.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30,313.37	17,476,83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89,645.71	4,740,220.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9,763.88	17,194,76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21,545.30	87,047,67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688,274.42	24,267,71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17,017.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522.12	8,086.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77,522.12	580,025,10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0,416.21	436,59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750,000.00	61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300,000.00	111,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040,416.21	725,136,59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962,894.09	-145,111,49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9,709,716.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960,449.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960,449.95	559,709,716.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85,075.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6,896.07	3,609,97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1,971.53	3,609,974.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18,478.42	556,099,742.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632,690.09	435,255,962.33



华民股份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139,926.78	120,883,964.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07,236.69	556,139,926.78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7,595,483.00				647,246,492.54	15,158,403.00		1,290,661.20	22,597,155.76		-240,975,256.52		992,596,132.98	9,028,947.84	1,001,625,08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4,250.83		-314,250.83	-63,812.18	-378,063.01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595,483.00	-	-	-	647,246,492.54	15,158,403.00	-	1,290,661.20	22,597,155.76	-	-241,289,507.35	-	992,281,882.15	8,965,135.66	1,001,247,01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75,965,920.49	-4,547,520.90	-	-77,481.26	-	-	-198,203,209.52	-	-117,767,249.39	-29,308,973.50	-147,076,222.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8,203,209.52		-198,203,209.52	-40,407,973.50	-238,611,183.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75,965,920.49	-4,547,520.90	-	-	-	-	-	-	80,513,441.39	11,099,000.00	91,612,441.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000,000.00								56,000,000.00	11,099,000.00	67,09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		-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965,920.49							19,965,920.49		19,965,920.49
4. 其他					-4,547,520.90						4,547,520.90		4,547,520.90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77,481.26				-77,481.26		-77,481.26
1. 本期提取							1,827,904.67				1,827,904.67		1,827,904.67
2. 本期使用							-1,905,385.93				-1,905,385.93		-1,905,385.93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	577,595,483.00			723,212,413.03	10,610,882.10		1,213,179.94	22,597,155.76		-439,492,716.87	874,514,632.76	-20,343,837.84	854,170,794.92



华民股份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额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1,295,483.00			246,569,785.35				22,597,155.76		-206,089,578.92		504,372,845.19	8,242,380.49	512,615,22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693.36		31,693.36		31,693.36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1,295,483.00	-	-	246,569,785.35	-	-	-	22,597,155.76	-	-206,057,885.56	-	504,404,538.55	8,242,380.49	512,646,91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300,000.00	-	-	400,676,707.19	15,158,403.00	-	1,290,661.20	-	-	-35,231,621.79	-	487,877,343.60	722,755.17	488,600,09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31,621.79		-35,231,621.79	-4,183,065.28	-39,414,687.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300,000.00	-	-	400,676,707.19	15,158,403.00	-	-	-	-	-	-	521,818,304.19	4,762,603.02	526,580,907.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6,300,000.00			421,290,975.21								557,590,975.21	5,099,000.00	562,689,975.21



华民股份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965,920.49							19,965,920.49	
4. 其他						-4,547,520.90						4,547,520.90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7,595,483.00		-	-	-	730,066,117.06	10,610,882.10	-	723,410.51	22,597,155.76	-246,412,464.32	-	1,073,958,819.91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华民股份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14,581.36	-	-	-	-	314,581.36
1. 本期提取								1,074,523.24					1,074,523.24
2. 本期使用								-759,941.88					-759,941.88
（六）其他										304,219.50			304,219.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7,595,483.00	-	-	-	654,100,196.57	15,158,403.00	-	314,581.36	22,597,155.76	-197,242,308.36	-	-	1,042,206,705.33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曾用名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娄底地区红宇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7 月 31 日正式成立，200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以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改制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2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897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7.20 元。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沙西路 068 号，公司长沙管理总部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光伏行业和金属制品业，经营范围：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试验机制造；试验机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3D 打印服务；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欧阳少红。欧阳少红直接持有公司 22.85% 股份，并通过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5.28% 股份。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5、营业期限

营业期限为 1995 年 7 月 31 日至 2045 年 7 月 30 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鸿新新能源
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鸿新达海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鸿晖新能源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鼎基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白云
香港红宇有限公司（英文名 HONGKONG HOHYU CO., LIMITED）	香港红宇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红宇智能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红宇科技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红宇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骏湘资本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耐磨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研究院

（1）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7,000 万元与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安迅（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鸿晖新能源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控股子公司红宇智能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转让其持有的江苏红宇 100% 股权及对江苏红宇享有的其他应收款债权。并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后江苏红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子公司香港红宇已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

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的 5%的非全资子公司认定

	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

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 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

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 22、“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

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

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

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

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如果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票据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明显差异，导致该项应收票据如果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则对该应收票据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按照账龄分布、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共同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预期信用损失组合，通过应收票据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①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单项计提之外的应收票据，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② 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1-6 个月（含 6 个月）	0.5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1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亦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明显差异，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则对该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按照账龄分布、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共同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预期信用损失组合，通过应收款项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①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	--

② 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6 个月（含 6 个月）	0.5	0.5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1	1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30	30
4-5 年（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本公司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租赁”。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

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

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 3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3	1.94-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	-------	-----	---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使用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5 年	年限平均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

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

消处理。

(5)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

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

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国内销售：在签订销售合同（订单）、商品已送达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取得有客户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送货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国外销售：在签订销售合同、开具出口销售发票、货物已办理离境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时按照报关金额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方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③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摊销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四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

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其中第一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9,90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87,964.19
	所得税费用	409,756.37
	未分配利润	-314,250.83
	少数股东权益	-63,812.18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9,901.18	606,11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87,964.19	569,999.45
所得税费用	409,756.37	-13,683.49
未分配利润	-314,250.83	36,116.85
少数股东权益	-63,812.1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或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从价计征：1.2%；从租计征：12%；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5%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5%
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25%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5%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25%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5%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香港红宇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430001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起 3 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证书编号 GR20214300204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起 3 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修订出台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以及《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关于确认西部大开发企业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云发改地区函（2020）257 号），本公司的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等光伏硅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第二十八条“信息产业”第 51 款“先进的各类太阳能光伏电池及高纯晶体硅材料”类产业，且当年度该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未产生当期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费用，暂未就该项税收优惠取得主管税务机关核准，核准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务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符合上述政策优惠条件。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6,711,661.27	565,986,694.90
其他货币资金	229,178,656.28	14,180,170.95
合计	325,890,317.55	580,166,865.85

其他说明：

年末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票据保证金 228,640,513.20 元及票据保证金对应未到期应收利息 538,143.08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3,117,020.79	104,804,179.76
商业承兑票据	3,057,674.60	
合计	276,174,695.39	104,804,179.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7,565,508.96	100.00%	1,390,813.57		276,174,695.39	105,334,251.02	100.00%	530,071.26	0.50%	104,804,179.76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274,489,468.13	98.89%	1,372,447.34	0.50%	273,117,020.79	105,334,851.02	100.00%	530,071.26	0.50%	104,804,179.76
商业承兑票据	3,076,040.83	1.11%	18,366.23	0.60%	3,057,674.60					
合计	277,565,508.96	100.00%	1,390,813.57		276,174,695.39	105,334,251.02	100.00%	530,071.26	0.50%	104,804,179.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74,489,468.13	1,372,447.34	0.50%
商业承兑汇票	3,076,040.83	18,366.23	0.60%
合计	277,565,508.96	1,390,813.5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530,071.26	872,547.31			-11,805.00	1,390,813.57
合计	530,071.26	872,547.31			-11,805.00	1,390,813.57

注：其他变动为转让子公司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导致坏账准备减少 11,805.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80,000.00
合计	1,280,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1,835,153.42
合计		241,835,153.42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149,755.33	53,418,689.53
0-6 月	116,057,272.83	42,666,993.27
7-12 月	11,092,482.50	10,751,696.26
1 至 2 年	14,183,055.76	9,763,201.26
2 至 3 年	3,399,374.17	1,665,182.42
3 年以上	5,741,628.27	19,938,415.85
3 至 4 年	964,707.55	82,105.44
4 至 5 年	74,559.49	349,565.10
5 年以上	4,702,361.23	19,506,745.31
合计	150,473,813.53	84,785,489.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08,808.48	16.89%	14,573,729.03	57.36%	10,835,079.45	18,848,984.11	22.23%	18,848,984.11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065,005.05	83.11%	3,991,069.65	3.19%	121,073,935.40	65,936,504.95	77.77%	2,759,101.91	4.18%	63,177,403.04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065,005.05	83.11%	3,991,069.65	3.19%	121,073,935.40	65,936,504.95	77.77%	2,759,101.91	4.18%	63,177,403.04
合计	150,473,813.53	100.00%	18,564,798.68		131,909,014.85	84,785,489.06	100.00%	21,608,086.02		63,177,403.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饶市宏阳科技有限公司			11,973,985.70	5,986,992.85	50.00%	预计部分收回
上饶浩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96,173.20	4,848,086.60	50.00%	预计部分收回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17,453,959.29	17,453,959.29	2,514,956.11	2,514,956.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天茂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879,100.02	879,100.02	879,100.02	879,100.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天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云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2,204.97	12,204.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市荣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516.00	6,5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宁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872.48	5,872.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华钜畅机械有限公司	2,545.95	2,545.95				
常州市伊诺尚华机械有限公司	51,279.30	51,279.30				
江苏恒才液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435.05	20,435.05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240.40	8,240.40				
常州美恩智能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101,896.60	101,896.60				
江苏福依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39.50	339.50				
浙江力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8,032.00	8,032.00				
南京润晨电子科技	3,156.00	3,156.00				

有限公司					
合计	18,848,984.11	18,848,984.11	25,408,808.48	14,573,729.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05,479,432.43	582,858.76	0.55%
0-6 月	94,387,113.93	471,935.58	0.50%
7-12 月	11,092,318.50	110,923.18	1.00%
1-2 年	14,177,347.28	1,417,734.73	10.00%
2-3 年	3,387,169.20	677,433.84	20.00%
3 年以上	2,021,056.14	1,313,042.32	
3-4 年	958,191.55	287,457.47	30.00%
4-5 年	74,559.49	37,279.75	50.00%
5 年以上	988,305.10	988,305.10	100.00%
合计	125,065,005.05	3,991,069.6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848,984.11	11,146,555.23	314,369.51	14,710,992.80	-396,448.00	14,573,729.03
组合计提	2,759,101.91	1,063,569.11		19,500.00	187,898.63	3,991,069.65
合计	21,608,086.02	12,210,124.34	314,369.51	14,730,492.80	-208,549.37	18,564,798.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314,369.51	收到回款	现金回款	破产被申请人, 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314,369.51			

其他变动主要为:

- 1) 本年收回前期已核销货款 26,339.60 元, 在原值内冲回原已核销的坏账准备;
- 2) 转让子公司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导致坏账准备减少 234,888.97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730,492.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货款	14,624,633.6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14,624,633.6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2,460,402.99		52,460,402.99	34.21%	262,302.01
客户二	14,409,740.95		14,409,740.95	9.4%	954,714.62
客户三	11,973,985.70		11,973,985.70	7.81%	5,986,992.85
客户四	10,022,464.40		10,022,464.40	6.54%	404,124.03
客户五	9,696,173.20		9,696,173.20	6.32%	4,848,086.60
合计	98,562,767.24		98,562,767.24	64.28%	12,456,220.11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2,891,111.83	124,247.25	2,766,864.58	3,769,064.18	109,126.93	3,659,937.25
合计	2,891,111.83	124,247.25	2,766,864.58	3,769,064.18	109,126.93	3,659,937.2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91,111.83	100.00%	124,247.25	4.30%	2,766,864.58	3,769,064.18	100.00%	109,126.93	2.90%	3,659,937.25
其中：										
账龄组合	2,891,111.83	100.00%	124,247.25	4.30%	2,766,864.58	3,769,064.18	100.00%	109,126.93	2.90%	3,659,937.25
合计	2,891,111.83	100.00%	124,247.25		2,766,864.58	3,769,064.18	100.00%	109,126.93		3,659,93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909,052.40	17,143.79	0.90%
0-6个月	389,346.40	1,946.73	0.50%
7-12个月	1,519,706.00	15,197.06	1.00%
1-2年	893,084.23	89,308.42	10.00%
2-3年	88,975.20	17,795.04	20.00%
3年以上	0.00	0.00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2,891,111.83	124,247.2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减值准备	15,120.32			
合计	15,120.32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236,770.86	8,362,771.77
合计	10,236,770.86	8,362,771.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33,349.03	100.00%	96,578.17	0.93%	10,236,770.86	8,702,930.65	100.00%	340,158.88	3.91%	8,362,771.77
其中：										
账龄组合	10,333,349.03	100.00%	96,578.17		10,236,770.86	8,702,930.65		340,158.88		8,362,771.77



合计	10,333,349.03	96,578.17	10,236,770.86	8,702,930.65	340,158.88	8,362,771.77
----	---------------	-----------	---------------	--------------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3,440,464.26	
合计	353,440,464.2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2,586,722.21	4,484,555.03
合计	62,586,722.21	4,484,555.0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往来款	65,689,066.61	8,189,620.24
押金及保证金	3,532,729.88	2,316,294.46
备用金	363,383.21	462,321.25
合计	69,585,179.70	10,968,235.9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574,919.71	3,912,223.38
0-6 月	61,667,784.72	3,111,253.37
7-12 月	907,134.99	800,970.01
1 至 2 年	213,881.00	295,185.55
2 至 3 年	180,651.97	52,286.56
3 年以上	6,615,727.02	6,708,540.46
3 至 4 年	52,286.56	297,292.81
4 至 5 年	289,603.58	172,355.63
5 年以上	6,273,836.88	6,238,892.02
合计	69,585,179.70	10,968,235.9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21,829.60	8.37%	5,821,829.60	100.00%	0.00	5,625,904.80	51.29%	5,625,904.8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763,350.10	91.63%	1,176,627.89	1.85%	62,586,722.21	5,342,331.15	48.71%	857,776.12	16.06%	4,484,555.03
其中:										
账龄组合	63,763,350.10	91.63%	1,176,627.89	1.85%	62,586,722.21	5,342,331.15	48.71%	857,776.12	16.06%	4,484,555.03
合计	69,585,179.70	100.00%	6,998,457.49		62,586,722.21	10,968,235.95	100.00%	6,483,680.92		4,484,555.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力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69,489.22	4,869,489.22	4,869,489.22	4,869,489.22	100.00%	已诉讼
湖南上懿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3,000.00	463,000.00	463,000.00	463,000.00	100.00%	已诉讼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250,046.00	250,046.00	250,046.00	250,046.00	100.00%	已破产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5,924.80	195,924.80	100.00%	无法收回
杨仪平	43,369.58	43,369.58	43,369.58	43,369.58	100.00%	已离职
合计	5,625,904.80	5,625,904.80	5,821,829.60	5,821,829.6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57,776.12		5,625,904.80	6,483,680.9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6,893.38		195,924.80	622,818.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08,041.61			-108,041.6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76,627.89		5,821,829.60	6,998,457.4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25,904.80	195,924.80				5,821,829.60
组合计提	857,776.12	426,893.38			-108,041.61	1,176,627.89
合计	6,483,680.92	622,818.18			-108,041.61	6,998,457.49

其他变动为转让子公司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导致坏账准备减少 108,041.6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往来款	56,000,000.00	6 个月以内	80.48%	280,000.00
客户二	往来款	4,869,489.22	5 年以上	7.00%	4,869,489.22
客户三	往来款	2,064,382.44	6 个月以内	2.97%	10,321.91
客户四	往来款	755,000.00	6 个月以内	1.09%	3,775.00
客户五	押金	648,269.49	6 个月以内	0.93%	3,241.35
合计		64,337,141.15		92.47%	5,166,827.4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4,066,839.09	99.89%	15,697,943.64	99.37%
1 至 2 年	73,955.73	0.08%	46,234.37	0.29%
2 至 3 年	8,673.28	0.01%	19,765.32	0.13%
3 年以上	22,249.51	0.02%	33,749.51	0.21%
合计	94,171,717.61		15,797,692.8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43,200,000.00	45.87%
供应商二	20,000,000.00	21.24%
供应商三	17,905,100.00	19.01%
供应商四	5,000,000.00	5.31%
供应商五	3,525,996.11	3.74%
合计	89,631,096.11	95.17%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788,401.97	3,809,466.72	67,978,935.25	26,124,403.27	901,601.40	25,222,801.87
在产品	46,963,970.16	12,799,939.35	34,164,030.81	20,314,704.14	6,441,440.35	13,873,263.79
库存商品	50,060,099.25	13,078,434.27	36,981,664.98	44,092,939.17	6,269,071.30	37,823,867.87
周转材料	6,632,126.82		6,632,126.82	818,126.81		818,126.81
合同履约成本	1,071.24		1,071.24	28,844.44		28,844.44
发出商品	5,059,733.18	1,938,954.60	3,120,778.58	47,820,948.47	11,053,838.41	36,767,110.06
低值易耗品	2,372,990.65		2,372,990.65	2,504,911.16		2,504,911.16
委托加工物资	30,185,707.77	11,357,759.88	18,827,947.89	23,653,209.72		23,653,209.72
合计	213,064,101.04	42,984,554.82	170,079,546.22	165,358,087.18	24,665,951.46	140,692,135.7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01,601.40	6,075,492.60		3,167,627.28		3,809,466.72
在产品	6,441,440.35	90,927,422.33		84,568,923.33		12,799,939.35
库存商品	6,269,071.30	26,229,423.91		19,340,137.78	79,923.16	13,078,434.27
发出商品	11,053,838.41	1,938,954.60		11,053,838.41		1,938,954.60
委托加工物资		11,357,759.88				11,357,759.88
合计	24,665,951.46	136,529,053.32		118,130,526.80	79,923.16	42,984,554.82

注：1)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为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于本年实现销售予以转销所致；2) 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减少为转让子公司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导致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79,923.16 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的税金及待抵扣、待认证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73,982,300.56	10,677,650.44
待摊热场部件	6,255,408.90	
待摊费用	60,354.15	182,516.58
合计	80,298,063.61	10,860,167.02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7,328,095.67	7,328,095.67	0.00	7,528,095.67	3,764,047.84	3,764,047.83	
合计	7,328,095.67	7,328,095.67		7,528,095.67	3,764,047.84	3,764,047.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28,095.67	100.00%	7,328,095.67	100.00%	0.00	7,528,095.67	100.00%	3,764,047.84	50.00%	3,764,047.83
其中:										
账龄组合	7,328,095.67	100.00%	7,328,095.67	100.00%	0.00	7,528,095.67	100.00%	3,764,047.84	50.00%	3,764,047.83
合计	7,328,095.67	100.00%	7,328,095.67		0.00	7,528,095.67	100.00%	3,764,047.84		3,764,047.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0-6 月			
7-12 月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7,328,095.67	7,328,095.67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328,095.67	7,328,095.67	100.00%
合计	7,328,095.67	7,328,095.6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64,047.84			3,764,047.8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764,047.84	3,764,047.84		
本期计提		3,564,047.83		3,564,047.8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28,095.67		7,328,095.6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3,764,047.84	3,564,047.83				7,328,095.67
合计	3,764,047.84	3,564,047.83				7,328,095.6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771,453.15	10,422,981.54		137,194,434.69
2.本期增加金额		778,205.36		778,205.3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无形资产转入		778,205.36		778,205.36
3.本期减少金额	477,960.44			477,960.4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	477,960.44			477,960.44
4.期末余额	126,293,492.71	11,201,186.90		137,494,679.6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839,699.43	2,233,436.17		24,073,135.60
2.本期增加金额	2,613,548.91	303,670.84		2,917,219.75
(1) 计提或摊销	2,613,548.91	110,014.29		2,723,563.20
(2) 无形资产转入		193,656.55		193,656.55
3.本期减少金额	332,014.90			332,014.9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	332,014.90			332,014.90
4.期末余额	24,121,233.44	2,537,107.01		26,658,340.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172,259.27	8,664,079.89		110,836,339.16
2.期初账面价值	104,931,753.72	8,189,545.37		113,121,299.0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24,597,376.08	98,927,009.45
合计	924,597,376.08	98,927,009.4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235,575.04	75,043,627.79	4,462,423.91	8,482,553.70	183,224,180.44
2.本期增加金额	348,404,955.36	511,895,390.72	1,439,185.12	10,865,048.69	872,604,579.89
(1) 购置	3,792,044.96	275,227,572.86	1,439,185.12	10,865,048.69	291,323,851.63
(2) 在建工程转入	9,195,027.85	236,667,817.86			245,862,845.7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代建转入	334,939,922.11				334,939,922.11
(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77,960.44				477,960.44
3.本期减少金额	22,800.00	8,438,664.69	544,491.00	551,915.88	9,557,871.57

(1) 处置或报废	22,800.00	1,533,208.09	544,491.00	81,286.43	2,181,785.52
(2) 合并减少		6,905,456.60		470,629.45	7,376,086.05
4.期末余额	443,617,730.40	578,500,353.82	5,357,118.03	18,795,686.51	1,046,270,888.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543,719.33	33,440,010.01	3,203,778.72	6,372,951.07	64,560,459.13
2.本期增加金额	6,599,974.12	30,173,955.11	723,443.08	2,236,186.98	39,733,559.29
(1) 计提	6,267,959.22	30,173,955.11	723,443.08	2,236,186.98	39,401,544.39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32,014.90				332,014.90
3.本期减少金额	5,898.24	3,816,535.84	528,156.27	213,099.55	4,563,689.90
(1) 处置或报废	5,898.24	1,261,821.56	528,156.27	56,816.42	1,852,692.49
(2) 合并减少		2,554,714.28		156,283.13	2,710,997.41
4.期末余额	28,137,795.21	59,797,429.28	3,399,065.53	8,396,038.50	99,730,328.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736,711.86			19,736,711.86
2.本期增加金额		2,522,536.42	89,380.29	134,310.40	2,746,227.11
(1) 计提		2,522,536.42	89,380.29	134,310.40	2,746,227.11
3.本期减少金额		539,754.81			539,754.81
(1) 处置或报废		1,673.25			1,673.25
(2) 合并减少		538,081.56			538,081.56
4.期末余额		21,719,493.47	89,380.29	134,310.40	21,943,184.1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5,479,935.19	496,983,431.07	1,868,672.21	10,265,337.61	924,597,376.08
2.期初账面价值	73,691,855.71	21,866,905.92	1,258,645.19	2,109,602.63	98,927,009.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191,199.36	1,310,838.02		4,880,361.34	
机器设备	28,678,903.89	9,053,487.19	18,458,199.47	1,167,217.23	
合计	34,870,103.25	10,364,325.21	18,458,199.47	6,047,578.5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43,464,912.31	政府代建，后期回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1,812,460.89	113,914,833.61
合计	111,812,460.89	113,914,833.6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轴销加工自动上下料设备				774,336.30		774,336.30
第十一设计研究院年产 10GW 高效 N 型单晶硅片项目设计				1,617,924.53		1,617,924.53
纯水处理系统				4,259,267.36		4,259,267.36
中集能一期机电安装工程（二标段）				4,562,524.12		4,562,524.12
中建三局一期机电工程				8,151,592.71		8,151,592.71
机加回水设备				531,489.47		531,489.47
一期单晶炉				94,017,699.12		94,017,699.12
切片机安装工程	52,118,296.99		52,118,296.99			
半开磨倒一体机安装工程	12,040,814.16		12,040,814.16			
脱胶机安装工程						
插片清洗一体机安装工程	9,772,842.47		9,772,842.47			
大产能分选机安装工程	18,129,330.98		18,129,330.98			
压滤循环系统	2,960,817.70		2,960,817.70			
一期智能化工程						
二期单晶炉	9,203,539.82		9,203,539.82			
其他小型工程	7,586,818.77		7,586,818.77			
合计	111,812,460.89		111,812,460.89	113,914,833.61		113,914,833.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金 额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资 金 来 源
切片机安装工程	142,136,670.00		52,118,296.99			52,118,296.99	36.67%	40.00%				其他
半开磨倒一体机安 装工程	30,098,830.00		12,040,814.16			12,040,814.16	40.00%	40.00%				其他
插片清洗一体机安 装工程	25,653,713.00		9,772,842.47			9,772,842.47	38.10%	40.00%				其他
大产能分选机安装 工程	47,589,680.00		18,129,330.98			18,129,330.98	38.10%	40.00%				其他
二期单晶炉	828,318,580.00		9,203,539.82			9,203,539.82	1.11%	2.00%				其他
金刚线晶硅切片机	23,008,850.00		23,008,849.60	23,008,849.60			100.00%	100.00%				其他
污水处理设备	7,889,910.00		7,863,451.01	7,863,451.01			99.66%	100.00%				其他
压滤循环系统	7,522,120.00		7,146,017.70	4,185,200.00		2,960,817.70	95.00%	95.00%				其他
中科弘业一期机电 工程	35,398,230.00	4,562,524.12	30,614,046.33	35,176,570.45			99.37%	100.00%				其他
一期单晶炉	94,017,700.00	94,017,699.12		94,017,699.12			100.00%	100.00%				其他
中建三局一期机电 工程（一标段）	36,814,160.00	8,151,592.71	28,620,884.35	36,772,477.06			99.89%	100.00%				其他
中建三局一期机电 工程（三标段）	28,407,080.00		24,312,263.91	24,312,263.91			85.59%	90.00%				其他
合计	1,306,855,523.00	106,731,815.95	222,830,337.32	225,336,511.15		104,225,642.1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86,877.94	14,535,176.40	15,822,054.34
2.本期增加金额		7,097,058.29	7,097,058.29
(1) 租入		7,097,058.29	7,097,058.29
3.本期减少金额		4,880,487.84	4,880,487.84
(1) 租赁到期		2,830,104.13	2,830,104.13
(2) 租赁范围变更减少		2,050,383.71	2,050,383.71
4.期末余额	1,286,877.94	16,751,746.85	18,038,624.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43,891.49	6,006,307.59	7,150,199.08
2.本期增加金额	35,746.61	6,430,681.91	6,466,428.52
(1) 计提	35,746.61	6,430,681.91	6,466,428.52
3.本期减少金额		4,872,189.27	4,872,189.27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2,830,104.13	2,830,104.13
(3) 租赁范围变更减少		2,042,085.14	2,042,085.14
4.期末余额	1,179,638.10	7,564,800.23	8,744,438.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072,210.95	1,072,210.95
(1) 计提		1,072,210.95	1,072,210.9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72,210.95	1,072,210.9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239.84	8,114,735.67	8,221,975.51
2.期初账面价值	142,986.45	8,528,868.81	8,671,855.2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479,718.46	24,599,322.94	1,845,277.95	1,490,853.01		50,415,172.36
2.本期增加金额	36,646,849.89				9,000.00	36,655,849.89
(1) 购置	36,646,849.89				9,000.00	36,655,849.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78,205.36	250,000.00				1,028,205.36
(1) 处置						
(2)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778,205.36					778,205.36
(3) 合并减少		250,000.00				250,000.00
4.期末余额	58,348,362.99	24,349,322.94	1,845,277.95	1,490,853.01	9,000.00	86,042,816.8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16,435.11	12,478,113.12	1,088,142.43	877,908.96		19,260,599.62
2.本期增加	1,031,218.27	198,656.20	383,453.59	125,112.24	375.00	1,738,815.30

金额						
(1) 计提	1,031,218.27	198,656.20	383,453.59	125,112.24	375.00	1,738,815.30
3.本期减少金额	193,656.55	127,813.52				321,470.07
(1) 处置						
(2) 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193,656.55					193,656.55
(3) 合并减少		127,813.52				127,813.52
4.期末余额	5,653,996.83	12,548,955.8	1,471,596.02	1,003,021.20	375.00	20,677,944.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788,951.05				11,788,951.0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788,951.05				11,788,951.0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694,366.16	11,416.09	373,681.93	487,831.81	8,625.00	53,575,920.99
2.期初账面价值	17,663,283.35	332,258.77	757,135.52	612,944.05		19,365,621.6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6,168,908.69	政府代建，后期回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780,353.99			1,780,353.99
合计	1,780,353.99			1,780,353.9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780,353.99			1,780,353.99
合计	1,780,353.99			1,780,353.9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其他说明：商誉年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进一步披露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陆都装修费	3,155,634.39	673,294.28	1,251,799.77		2,577,128.90
服务器费用	118,837.08		78,912.24		39,924.84
茂盛锦苑 42#楼职工宿舍简装工程及新增项目		1,054,773.39	14,649.63		1,040,123.76
新员工食堂厨具安装工程		504,781.00	168,260.28		336,520.72
2023 年雇主责任险		282,047.17	235,039.30		47,007.8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		330,188.68	275,157.20		55,031.48
湖南金沃财智科技有限公司		104,339.62	86,949.70		17,389.92
截断车间办公装修工程		156,930.00	71,926.25		85,003.75
厂区生活垃圾清运费		196,630.00	65,543.32		131,086.68
车间装修费	96,074.95		96,074.95		
合计	3,370,546.42	3,302,984.14	2,344,312.64		4,329,217.9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976,313.82	6,147,281.25	49,555,961.33	9,724,181.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41,104.27	216,165.64	1,248,286.78	253,792.38
可抵扣亏损	198,862,320.64	31,690,462.53	3,881,007.30	970,251.83
租赁负债	3,078,358.95	571,117.60	7,507,463.76	1,409,901.18
股份支付	777,077.80	116,561.67		
合计	245,135,175.48	38,741,588.69	62,192,719.17	12,358,127.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039,813.86	1,571,468.54	8,942,472.30	1,787,964.19
合计	8,039,813.86	1,571,468.54	8,942,472.30	1,787,964.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41,588.69		12,358,12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1,468.54		1,787,964.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106,395.49	41,251,169.91
可抵扣亏损	255,810,393.91	252,108,179.23
合计	350,916,789.40	293,359,349.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47,613,676.64	
2024 年		8,997,401.83	
2025 年	2,393,266.91	4,734,159.77	
2026 年	2,621,875.86	4,661,151.77	
2027 年	13,520,087.73		
2027 年及以后		186,101,789.22	
2028 年及以后	237,275,163.41		
合计	255,810,393.91	252,108,179.23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75,821.70	1,583.50	174,238.2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9,560,718.26		39,560,718.26	27,209,715.43		27,209,715.43
合计	39,736,539.96	1,583.50	39,734,956.46	27,209,715.43		27,209,715.43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9,178,656.28	229,178,656.28	保证金占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14,179,856.09	14,179,856.09	保证金占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应收票据	1,280,000.00	1,273,600.00	保证金占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3,084,196.94	1,659,964.00	售后回租占用	售后回租约定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0	2,985,000.00	保证金占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246,542,853.22	235,097,220.28			14,179,856.09	14,179,856.09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2,500,000.00	
信用借款	10,960,449.95	
应付利息	65,963.20	
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5,709,163.29	
合计	129,235,576.44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4,528,373.97	14,179,856.09
国内信用证	8,800,000.00	
合计	253,328,373.97	14,179,856.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原材料及商品采购款	247,443,629.14	37,812,550.38
设备采购款	235,470,003.08	93,859,486.78
合计	482,913,632.22	131,672,037.1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连城凯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110,891,185.88	尚未结算
合计	110,891,185.88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899,726.22	899,726.22
其他应付款	23,029,967.56	59,779,426.64
合计	23,929,693.78	60,679,152.86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99,726.22	899,726.22
合计	899,726.22	899,726.2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公司无法联系到股东，且股东未到公司领取。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627,849.92	43,147,580.07
预提及未付款	788,455.54	1,470,663.5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610,882.10	15,158,403.00
押金及保证金	2,780.00	2,780.00
合计	23,029,967.56	59,779,426.6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全称	期末余额	款项的性质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往来单位一	10,610,882.10	往来款	44.34%
2	往来单位二	2,118,726.51	往来款	8.85%
3	往来单位三	1,499,318.41	往来款	6.27%
4	往来单位四	709,531.69	运费	2.97%

5	往来单位五	668,936.52	押金、往来款	2.80%
合计		15,607,395.23		65.23%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648,647.34	4,652,807.16
合计	20,648,647.34	4,652,807.1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050,517.67	117,138,583.48	110,885,664.77	14,303,436.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69,615.09	8,769,615.09	
三、辞退福利	170,500.00	1,748,013.73	1,437,393.73	481,12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221,017.67	127,656,212.30	121,092,673.59	14,784,556.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41,627.55	102,632,073.27	96,508,444.05	12,465,256.77
2、职工福利费	66,675.00	7,420,056.63	7,426,311.63	60,420.00
3、社会保险费	8,277.60	4,107,094.89	4,115,372.49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64.43	3,537,578.59	3,545,743.02	
工伤保险费	113.17	382,955.55	383,068.72	
生育保险费		186,560.75	186,560.75	
4、住房公积金	44,790.00	1,629,986.00	1,665,302.00	9,47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9,147.52	1,349,372.69	1,170,234.60	1,768,285.61
合计	8,050,517.67	117,138,583.48	110,885,664.77	14,303,436.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58,587.45	8,458,587.45	
2、失业保险费		311,027.64	311,027.64	
合计		8,769,615.09	8,769,615.09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3,431.31	765,484.89
企业所得税		34,513.33
个人所得税	104,180.62	176,972.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09.94	49,185.45
房产税	107,943.47	115,531.10
印花税	440,918.18	230,816.9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0,811.06	36,279.76
其他	400,523.23	11,306.48
合计	1,313,717.81	1,420,090.03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2,960,023.0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4,931.69	5,577,774.48
应付利息	94,032.26	
合计	126,518,986.96	5,577,774.48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66,125,990.13	92,702,586.82
预收款项中税额	2,660,112.73	688,072.96
合计	168,786,102.86	93,390,659.78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195,013.83	-111,578.20
租赁付款额	5,598,748.69	3,044,792.86
合计	5,403,734.86	2,933,214.66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56,716,299.64	
合计	356,716,299.6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509,863.65	
待回购资产款（年产 10GW 拉棒切片一期项目）	339,206,435.99	
合计	356,716,299.64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产品质量保证	1,391,089.58	1,524,166.76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弃置费用	677,367.92		计提残渣弃置费用
合计	2,068,457.50	1,524,166.76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23,005.76		849,500.40	4,573,505.36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5,423,005.76		849,500.40	4,573,505.3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7,595,483.00						577,595,483.00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9,677,963.31	56,000,000.00		695,677,963.31
其他资本公积	7,568,529.23	19,965,920.49		27,534,449.72
合计	647,246,492.54	75,965,920.49		723,212,413.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因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未能完成 2023 年业绩承诺，公司确认业绩承诺补偿款导致股本溢价增加 5,600.00 万元；

2) 本年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9,965,920.49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5,158,403.00		4,547,520.90	10,610,882.10
合计	15,158,403.00		4,547,520.90	10,610,882.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因本公司限制性股票部分解锁，导致库存股减少 4,547,520.9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90,661.20	1,827,904.67	1,905,385.93	1,213,179.94
合计	1,290,661.20	1,827,904.67	1,905,385.93	1,213,179.94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597,155.76			22,597,155.76
合计	22,597,155.76			22,597,155.7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975,256.52	-206,089,578.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4,250.83	31,693.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1,289,507.35	-206,057,885.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203,209.52	-35,231,621.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9,492,716.87	-241,289,507.3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7,849,453.38	1,076,101,897.85	228,256,424.52	203,068,370.94
其他业务	47,387,867.95	35,349,725.39	23,017,990.11	12,387,137.56
合计	1,175,237,321.33	1,111,451,623.24	251,274,414.63	215,455,508.5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175,237,321.33	营业总收入	251,274,414.63	营业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1,914,447.97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以及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收入。	97,605,731.9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42%		38.84%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	47,387,867.95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租金物业费收入，水电费收入，材料收入，	23,017,990.1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租金物业费收入，水电费收

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加工费收入，其他收入，合计 47,387,867.95 元，均已扣除。		入，材料收入，其他收入，合计 23,017,990.11 元均已扣除。
2.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509,154.28	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净额合计 4,509,154.28 元。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74,587,741.85	营业收入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4.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7,425.74	新型智慧城市咨询及设计服务收入 17,425.74 元，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1,914,447.97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以及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收入。	97,605,731.9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123,322,873.36	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后金额	153,668,682.67	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后金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光伏产品	1,033,153,592.00	989,746,835.84	1,033,153,592.00	989,746,835.84
耐磨产品	94,695,861.38	86,355,062.01	94,695,861.38	86,355,062.01
其他业务	47,387,867.95	35,349,725.39	47,387,867.95	35,349,725.3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148,004,972.55	1,088,480,212.74	1,148,004,972.55	1,088,480,212.74
境外	27,232,348.78	22,971,410.50	27,232,348.78	22,971,410.5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163,567,702.87	1,108,442,761.60	1,163,567,702.87	1,108,442,761.6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1,669,618.46	3,008,861.64	11,669,618.46	3,008,861.64
合计	1,175,237,321.33	1,111,451,623.24	1,175,237,321.33	1,111,451,623.2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084.56	222,555.52
教育费附加	150,385.63	171,541.42



房产税	1,825,709.40	1,738,508.22
土地使用税	706,895.20	700,408.34
车船使用税	11,362.00	10,017.00
印花税	854,734.11	227,504.19
水利建设基金	3,300,719.38	46,788.89
其他	25,722.42	84,727.25
合计	7,076,612.70	3,202,050.83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467,869.30	18,473,252.00
股份支付	19,965,920.49	7,049,335.00
业务招待费	7,024,040.04	3,923,547.32
折旧费	7,322,729.47	3,380,82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6,157.61	1,309,284.47
中介机构服务费	2,263,194.06	1,262,423.11
安全生产费	803,695.87	1,050,069.89
差旅费	2,587,379.43	984,446.73
水电费	1,442,742.61	758,753.25
无形资产摊销	1,212,742.07	745,294.29
办公费	3,365,724.23	611,921.02
修理费	530,722.08	463,965.16
交通运输费	1,239,518.40	393,793.99
租赁费	549,446.46	286,467.15
物业保洁费	486,642.73	235,250.18
其他	4,538,345.28	2,504,867.54
合计	85,676,870.13	43,433,499.41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88,457.70	2,636,038.36
业务招待费	1,300,622.03	643,168.81
差旅费	934,615.34	239,854.09
招标相关费用	222,015.23	157,460.07
办公费	608,281.61	23,479.54
折旧与摊销	309,193.40	1,985.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8,825.20	
广告宣传费	271,550.04	1,843.10
车辆使用费	138,037.18	126,579.36
其他	970,229.70	91,498.58
合计	10,231,827.43	3,921,907.40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42,188,343.68	2,123,227.50
人工成本	9,389,154.25	4,255,936.69
折旧摊销	829,814.15	686,705.48
其他	703,173.28	612,789.16

合计	53,110,485.36	7,678,658.83
----	---------------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以负数列示）	-3,128,787.03	-716,512.92
利息费用	16,753,603.72	653,351.16
汇兑损益	-154,177.71	-823,250.47
其他	2,513,181.92	159,361.43
合计	15,983,820.90	-727,050.80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48,300.40	2,135,510.2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623.60	18,283.25
稳岗补贴	42,588.38	81,535.23
未达到起征点增值税减免	5,061.69	
合计	1,315,574.07	2,235,328.75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1,649.54	
理财收益	18,000.57	2,431,237.38
合计	-623,648.97	2,431,237.38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含应收款项融资）	-628,966.60	-146,589.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895,754.83	-313,321.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2,818.18	-176,567.1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564,047.83	-905,619.14
合计	-16,711,587.44	-1,542,096.69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6,529,053.32	-23,905,835.06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46,227.11	-1,616,213.59
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703.82	-75,519.72
四、其他	-1,072,210.95	
合计	-140,364,195.20	-25,597,568.37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85,608.94	7,372.06
合计	-85,608.94	7,372.0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32.56	
违约金收入	370,927.66	187,372.26	370,927.66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1,250,700.77	127,058.00	1,250,700.77
其他	407,966.20	404,487.69	407,966.20
合计	2,029,594.63	719,250.51	2,029,594.63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8,609.73	32,429.73	108,609.73
罚款支出	60,080.40	37,000.24	60,080.40
其他	402,605.07	434,818.56	402,605.07
合计	571,295.20	534,248.53	571,295.20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06,054.53	77,085.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599,956.99	-4,633,282.76
合计	-24,693,902.46	-4,556,197.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3,305,085.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495,762.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91,963.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54,557.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34,474.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20,817.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528,056.44
其他	-8,002,447.69
所得税费用	-24,693,902.46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及其他	14,259,033.48	5,453,639.39
利息收入	2,590,643.95	714,982.94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461,011.98	1,345,654.43
合计	17,310,689.41	7,514,276.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及研发费用	24,272,689.28	10,239,525.12
付现销售费用	4,842,861.60	1,117,510.18
往来及其他	20,921,842.24	24,819,045.61
合计	50,037,393.12	36,176,080.9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10,000,000.00
企业间资金拆借		6,481,415.93
融资租赁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6,481,415.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3,520,454.19	5,268,912.32
偿还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0,069,719.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56,000,000.00
非公开发行中介费		2,237,735.83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2,600,552.12	
合计	6,121,006.31	73,576,367.3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8,611,183.02	-39,414,687.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7,075,782.64	27,139,665.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107,000.51	9,900,515.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6,466,428.52	5,185,141.55
无形资产摊销	1,738,815.30	1,466,346.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44,312.64	1,349,31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608.94	-7,372.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609.73	32,097.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99,426.01	-169,899.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648.97	-2,431,237.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83,461.34	-6,401,73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495.65	1,768,454.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060,918.00	-122,706,115.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076,640.17	-83,696,596.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090,917.32	126,765,751.67
其他	-155,024,127.68	8,390,80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132,275.28	-72,829,552.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711,661.27	565,987,009.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5,987,009.76	143,305,019.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9,275,348.49	422,681,990.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13,554.91
其中：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13,554.9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0,952.39
其中：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0,952.39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2,602.5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711,661.27	565,987,009.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711,661.27	565,986,694.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4.8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711,661.27	565,987,009.7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8,667,710.88
其中：美元	1,223,786.25	7.0827	8,667,710.88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42,188,343.68	2,123,227.50
人工成本	9,389,154.25	4,255,936.69
折旧摊销	829,814.15	686,705.48
其他	703,173.28	612,789.16
合计	53,110,485.36	7,678,658.8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110,485.36	7,678,658.83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13,554.91	100.00%	股权转让	2023年06月09日	工商变更	-641,649.54						

其他说明：

子公司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宇智能”）与无锡丰富表面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丰富”）于 2023 年 5 月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红宇智能将其持有的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红宇”）100%股权及对江苏红宇的 8,493,779.59 元债权（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 3,890,000.00 元）转让给无锡丰富，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江苏红宇股权项目进行评估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3)第 0690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江苏红宇 100%股权评估值为人民币-342.43 万元，经协议双方充分协商一致，本次交易作价 3,913,554.91 元，由无锡丰富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本次转让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华民股份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子公司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3 月，由本公司、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安迅（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本公司持股比例 70.00%，本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子公司香港红宇已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鸿新新能源	150,000,000.00	大理白族自治州	大理白族自治州	研发、制造	80.8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鸿新达海	30,000,000.00	东营市	东营市	研发、制造		80.8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鸿晖新能源	100,000,000.00	宣城市	宣城市	研发、制造	70.00%		设立
红宇鼎基	26,000,000.00	邢台市	邢台市	生产及安装	66.80%		并购
红宇白云	30,000,000.00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制造	69.00%		并购
香港红宇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红宇智能	4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研发、制造	77.50%		设立
江苏红宇	30,000,000.00	无锡市	无锡市	制造		77.50%	设立
红宇科技	50,000,000.00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研发、制造	100.00%		设立
骏湘资本	2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投资	100.00%		设立
红宇耐磨	10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研发、制造	100.00%		设立
智慧城市研究院	30,000,000.00	益阳市	益阳市	咨询、设计	66.00%		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鸿新新能源	19.17%	-37,348,136.79		-34,375,918.67
鸿晖新能源	30.00%	-1,017,152.30		9,982,847.7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新能源	815,547,013.18	958,952,238.37	1,774,499,251.55	1,475,043,785.23	350,715,730.43	1,825,759,515.66	241,086,161.00	154,691,116.53	395,777,277.53	367,031,361.54	1,304,843.42	368,336,204.96
鸿晖新能源	32,225,060.46	106,836,433.19	139,061,493.65	60,239,275.16	1,212,726.16	61,452,001.3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新能源	1,056,497,006.72	-194,825,961.32	-194,825,961.32	-420,691,663.32	93,570,465.08	-19,247,301.59	-19,247,301.59	-104,971,484.66
鸿晖新能源	1,542.45	-3,390,507.67	-3,390,507.67	-4,873,756.3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423,005.76			849,500.40		4,573,505.36	
其中：宁乡县工业和信息局 2015 年第四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670,270.26			18,892.83		651,377.43	与资产相关
宁乡县工信局 2015 年第一批引进先进装备补贴款	82,410.00			27,470.00		54,940.00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创新创业园区发展 135 工程专项资金	436,035.69			12,046.33		423,989.36	与资产相关
宁乡县集中国库支付局拨款 湘财企指【2018】19 号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县 2016 年设备补贴款项	2,000,000.00			4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智能制造专项项目补贴资金	186,966.67			31,600.00		155,366.67	与资产相关
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支付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1,482,073.14			250,491.24		1,231,581.9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科技局 2018 年度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65,250.00			9,000.00		56,250.00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49,500.40	889,674.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8,800.00	1,245,835.95
合计	1,248,300.40	2,135,510.2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银行借款、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货币性金融资产和美元货币性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增加或减少约 1.22 万元。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带息债务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无利率变动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

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应收账款、附注七、8、其他应收款和附注七、6、合同资产的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除正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入以外，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8,456.74 万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129,235,576.44			
应付票据	253,328,373.97			
应付账款	482,913,632.22			
其他应付款	23,029,96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127,875,200.29			
租赁负债（含利息）		3,275,263.47	1,237,952.46	1,085,532.76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7,194,869.16	21,259,011.45	396,834,881.6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10,236,770.86	10,236,770.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236,770.86	10,236,770.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在有限情况下，如果无相关活跃市场、公允价值的估计信息无法获取，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企业的经营环境、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本公司以该投资成本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8.13%	38.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欧阳少红直接持有公司 132,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5%，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湘晖鸿”）持有公司 88,259,1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8%，欧阳少红控制建湘晖鸿 100.00%股权，可实际支配的公司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3%，欧阳少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欧阳少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公司 15.28%股权比例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星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佳源华冠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参股公司
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其董事长，公司董事罗锋担任其董事
潇湘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其董事
湖南华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廖朝晖	副董事长
罗锋	董事
朱艳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已于 2024 年 2 月离职）
邓鹏	独立董事
贾锐	独立董事
潘彬	独立董事
孙高峰	监事会主席
张进	监事
李卓	监事
夏宇	总经理
高先勇	财务总监
戴桂中	副总经理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廖朝晖担任其董事
长沙阿芙佳朵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廖朝晖担任其董事兼总经理
湖南英才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锋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
湖南天伦社会福利事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锋担任其董事

其他说明：

除上述关联方外，与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也构成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南建鸿达酒店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住宿、餐饮、水电、物业等服务	1,716,808.56	3,000,000.00	否	903,382.91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借入利息			否	69,719.17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平建、欧阳少红	4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6 日	2024 年 01 月 15 日	否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平建、欧阳少红	8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否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刘平建、欧阳少红	2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08 月 31 日	否
欧阳少红	2,5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1 日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90,187.72	3,876,359.1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

为提升鸿新新能源的资本实力，促进公司光伏业务发展，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公司对鸿新新能源实施增资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和员工持股平台长沙鸿新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11,375.00 万元、2,625.00 万元认购鸿新新能源新增注册资本 8,125.00 万元、1,87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鸿新新能源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15,000.00 万元。

少数股东湖南立新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放弃对前述增资的优先认购权。鉴于公司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持有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增资鸿新新能源构成关联交易。

2023 年 5 月 16 日，鸿新新能源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长沙鸿新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立新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鸿新新能源 80.83%、12.5%、6.67% 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80,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200,000.00	2,000.00
合计		56,000,000.00	280,000.00	200,000.00	2,00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8,645.98	
合计		8,645.98	
其他应付款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45,747.17	42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星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7,411.00	30,448.00
合计		83,158.17	30,868.00

7、关联方承诺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鸿达集团”）在湖南省长沙市签订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5,600.00 万元收购建鸿达集团持有的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建鸿达集团承诺，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750.00 万元、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450.00 万元、2024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600.00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80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经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若鸿新新能源任一年度出现对应承诺期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该年度承诺净利润，则建鸿达集团应当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计算公式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且约定在关于鸿新新能源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相关专项报告出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建鸿达集团以现金方式向公司一次性支付应当补偿的金额。建鸿达集团各年度累计补偿金额之和不超过本次鸿新新能源股权的交易价格。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890.0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630.00 万份股票期权，预留 260.0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4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预留部分若在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预留部分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预留部分若在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予，则预留部分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 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以 2022 年 8 月 30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0.00 万份股票期权，以 3.4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430.0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3)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在办理股票期权部分预留授予登记过程中，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66.00 万份变更为 165.00 万份，授予日股票的市场价格为 9.14 元/股；

4)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剩余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4.00 万份股票期权；

5)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激励条件，公司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16.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2 名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标准系数未达到 1.0，对应其当期不能行权的 0.12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本次合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6.12 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由 630.00 万份调整为 613.88 万份；

6)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首次授予的 43 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可行权的股票数量为 184.08 万股，行权后首次授予的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29.80 万份。同意为首次授予的 8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事宜，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9.00 万股，解锁后首次授予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1.00 万份；

7)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激励条件，公司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8.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由 165.00 万份调整为 157.00

万份；

8)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预留授予的 18 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可行权的股票数量为 47.10 万股，行权后预留授予的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9.90 万份。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基于授予日当天标的股票的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价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期权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及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业绩考核条件和激励对象考核结果。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015,255.4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965,920.49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6,244,238.39	
限制性股票	10,225,399.67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3,496,282.43	
合计	19,965,920.49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2023 年 7 月，大理州人民政府、祥云县人民政府、本公司及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新能源”）四方签订《年产 10GW 拉棒切片二期项目(6GW 拉棒 4GW 切片)及新增 10GW 拉棒 4GW 切片项目投资协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 40 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用地及合作模式采取“代建-租赁-回购”的合作模式，鸿新新能源确保在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第 5 年开始按照“代建成本”整体回购或全部建成投产后第 2 年开始按照“代建成本”分批分证逐步回购代建单位的代建厂房、工艺机电及其附属设施,但不晚于投产后 5 年内完成整体的回购；

(2) 本公司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投资协议书》，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用地及合作模式采取“代建-租赁-回购”的合作模式，自协议签订之日起最长 10 年内，本公司按照“代建成本”整体回购代建的厂房、厂务及其附属设施。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2年8月3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8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鸿达集团”）就收购鸿新新能源80.00%股权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建鸿达集团承诺，鸿新新能源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以下简称“补偿期限”）的净利润（指目标公司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下同）分别不低于750.00万元、1,450.00万元及1,600.00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3,800.00万元。并约定公司应当于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四个月内，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报告，以核实目标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业绩实现情况。2023年度，鸿新新能源实现净利润-19,482.6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9,472.73万元，未能达到承诺业绩1,450.00万元。根据《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第六条约定，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涉及业绩补偿金额5,600.00万元。针对上述事宜，公司正与建鸿达集团积极沟通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无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2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2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新能源光伏板块、耐磨新材料产品板块。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光伏产品分部	耐磨产品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1,056,498,549.17	127,723,905.35	-8,985,133.19	1,175,237,321.33
分部间交易收入				
销售费用	5,941,988.99	4,289,838.44		10,231,827.43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12,073,202.81	-9,166,093.48	4,527,708.85	-16,711,587.44
资产减值损失	-135,377,563.96	-17,245,516.75	12,258,885.51	-140,364,195.20
折旧费和摊销费	38,127,118.41	14,529,438.56		52,656,556.97
利润总额（亏损）	-226,659,771.36	-52,142,811.14	15,497,497.02	-263,305,085.48
资产总额	1,913,560,745.20	1,440,743,347.99	-908,340,544.61	2,445,963,548.58
负债总额	1,887,211,516.98	336,534,633.95	-631,953,397.27	1,591,792,753.66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911,662,538.71	-23,934,847.26	3,419,088.12	891,146,779.5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 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光伏产品	1,033,153,592.00
耐磨产品	94,695,861.38
其他	47,387,867.95
合计	1,175,237,321.33

B.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国内销售	1,148,004,972.55
国外销售	27,232,348.78
合计	1,175,237,321.33

注：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

项 目	年末余额
国内	1,253,108,247.01
国外	
合 计	1,253,108,247.01

注：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C.主要客户信息

本年销售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单位	本年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一	235,633,712.48	20.05%
客户二	193,677,389.85	16.48%
客户三	89,808,688.68	7.64%
客户四	82,086,902.32	6.98%
客户五	63,701,299.12	5.42%
合 计	664,907,992.45	56.57%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969,177.31	26,536,112.78
0-6 个月	99,460,296.13	17,134,070.81
7-12 个月	9,508,881.18	9,402,041.97
1 至 2 年	14,623,660.58	9,141,412.32
2 至 3 年	3,299,601.03	1,435,686.40
3 年以上	8,365,225.58	22,504,576.36
3 至 4 年	930,598.40	51,680.00
4 至 5 年	51,680.00	97,200.00
5 年以上	7,382,947.18	22,355,696.36
合计	135,257,664.50	59,617,787.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30,947.18	4.90%	6,630,947.18	100.00%		21,569,950.36	36.18%	21,569,950.3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626,717.32	95.10%	3,771,696.08	2.93%	124,855,021.24	38,047,837.50	63.82%	2,230,819.28	5.86%	35,817,018.22
其中:										
账龄组合	128,626,717.32	95.10%	3,771,696.08	2.93%	124,855,021.24	38,047,837.50	63.82%	2,230,819.28	5.86%	35,817,018.22
合计	135,257,664.50	100.00%	10,402,643.26		124,855,021.24	59,617,787.86	100.00%	23,800,769.64		35,817,018.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17,453,959.29	17,453,959.29	2,514,956.11	2,514,956.11	100.00%	破产被申请人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4,115,991.07	4,115,991.07	4,115,991.07	4,115,991.07	100.00%	已停产
合计	21,569,950.36	21,569,950.36	6,630,947.18	6,630,947.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08,969,177.31	592,390.29	0.54%
0-6 个月	99,460,296.13	497,301.48	0.50%
7-12 个月	9,508,881.18	95,088.81	1.00%
1-2 年	14,623,660.58	1,462,366.06	10.00%
2-3 年	3,299,601.03	659,920.21	20.00%
3 年以上	1,734,278.40	1,057,019.52	
3-4 年	930,598.40	279,179.52	30.00%
4-5 年	51,680.00	25,840.00	50.00%
5 年以上	752,000.00	752,000.00	100.00%
合计	128,626,717.32	3,771,696.0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1,569,950.36		314,369.51	14,624,633.67		6,630,947.18
组合计提	2,230,819.28	1,533,276.80			7,600.00	3,771,696.08
合计	23,800,769.64	1,533,276.80	314,369.51	14,624,633.67	7,600.00	10,402,643.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314,369.51	收回货款	现金回款	公司为破产被申请人，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314,369.5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624,633.6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货款	14,624,633.6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是
合计		14,624,633.6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82,874,750.00		82,874,750.00	59.99%	414,373.75
客户二	14,409,740.95		14,409,740.95	10.43%	954,714.62
客户三	10,022,464.40		10,022,464.40	7.25%	404,124.03
客户四	4,115,991.07		4,115,991.07	2.98%	4,115,991.07
客户五	2,935,977.60		2,935,977.60	2.13%	447,096.28
合计	114,358,924.02		114,358,924.02	82.78%	6,336,299.7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69,256,050.64	133,857,304.95
合计	569,256,050.64	133,857,304.9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往来款	595,247,096.42	156,794,862.59
押金及保证金	3,163,700.05	2,012,044.46
备用金	249,288.56	284,669.42
合计	598,660,085.03	159,091,576.4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1,716,215.77	124,284,880.39
0-6 个月	169,403,700.56	115,983,359.46
7-12 个月	392,312,515.21	8,301,520.93
1 至 2 年	7,908,896.50	3,446,943.16
2 至 3 年	3,239,775.88	516,350.72
3 年以上	25,795,196.88	30,843,402.20
3 至 4 年	409,319.22	8,428,186.81
4 至 5 年	4,787,255.03	4,596,614.61
5 年以上	20,598,622.63	17,818,600.78

合计	598,660,085.03	159,091,576.47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512,432.43	3.43%	20,512,432.43	100.00%		20,512,432.43	12.89%	20,512,432.4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8,147,652.60	96.57%	8,891,601.96	1.54%	569,256,050.64	138,579,144.04	87.11%	4,721,839.09	3.41%	133,857,304.95
其中：										
账龄组合	578,147,652.60	96.57%	8,891,601.96	1.54%	569,256,050.64	138,579,144.04	87.11%	4,721,839.09	3.41%	133,857,304.95
合计	598,660,085.03	100.00%	29,404,034.39		569,256,050.64	159,091,576.47	100.00%	25,234,271.52		133,857,304.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14,929,897.21	14,929,897.21	14,929,897.21	14,929,897.21	100.00%	已停产
湖南力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69,489.22	4,869,489.22	4,869,489.22	4,869,489.22	100.00%	已诉讼
湖南上懿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3,000.00	463,000.00	463,000.00	463,000.00	100.00%	已诉讼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250,046.00	250,046.00	250,046.00	250,046.00	100.00%	已破产
合计	20,512,432.43	20,512,432.43	20,512,432.43	20,512,432.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61,716,215.77	4,770,143.64	0.85%
0-6 个月	169,403,700.56	847,018.49	0.50%
7-12 个月	392,312,515.21	3,923,125.15	1.00%
1-2 年	7,908,896.50	790,889.65	10.00%
2-3 年	3,139,775.88	627,955.18	20.00%
3 年以上	5,382,764.45	2,702,613.49	
3-4 年	409,319.22	122,795.77	30.00%
4-5 年	4,787,255.03	2,393,627.52	50.00%
5 年以上	186,190.20	186,190.20	100.00%
合计	578,147,652.60	8,891,601.9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21,839.09		20,512,432.43	25,234,271.5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169,762.87			4,169,762.8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891,601.96		20,512,432.43	29,404,034.3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512,432.43					20,512,432.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21,839.09	4,169,762.87				8,891,601.96
合计	25,234,271.52	4,169,762.87				29,404,034.39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单位一	内部往来	496,579,058.48	1-6 月(含 6 个月)、7-12 月(含 12 个月)	82.95%	4,423,664.03
往来单位二	关联方往来	56,000,000.00	1-6 月(含 6 个月)	9.35%	280,000.00
往来单位三	内部往来	15,575,825.24	1-6 月(含 6 个月)、7-12 月(含 12 个月)、1-2 年(含 2 年)、2-3 年(含 3 年)、3-4 年(含 4 年)、4-5 年	2.60%	3,618,929.38
往来单位四	内部往来	14,929,897.21	2-3 年、5 年以上	2.49%	14,849,897.21
往来单位五	内部往来	5,845,753.70	1-6 月(含 6 个月)、7-12 月(含 12 个月)、1-2 年	0.98%	169,865.03
合计		588,930,534.63		98.37%	23,342,355.6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2,795,561.53	72,823,803.82	299,971,757.71	185,110,204.64	60,740,638.77	124,369,565.87
合计	372,795,561.53	72,823,803.82	299,971,757.71	185,110,204.64	60,740,638.77	124,369,565.8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红宇鼎基	22,455,784.79	11,044,215.21			6,846,324.52		15,609,460.27	17,890,539.73
红宇白云	0.00	15,300,000.00					0.00	15,300,000.00
红宇智能	21,037,978.37	10,100,332.63	310,696.16		3,856,408.04		17,492,266.49	13,956,740.67
红宇科技	29,868,518.52	20,231,706.48	254,293.93				30,122,812.45	20,231,706.48
智慧城市研究院	3,250,315.55	4,064,384.45			1,146,462.50		2,103,853.05	5,210,846.95
鸿新新能源	47,696,833.64		116,946,531.81				164,643,365.45	
鸿新达海	60,135.00		173,834.99		233,969.99		0.00	233,969.99
鸿晖新能源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124,369,565.87	60,740,638.77	187,685,356.89		12,083,165.05		299,971,757.71	72,823,803.8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713,444.44	40,080,104.43	53,259,590.88	43,237,448.25
其他业务	24,456,714.68	12,586,703.38	25,172,523.19	14,408,701.24
合计	70,170,159.12	52,666,807.81	78,432,114.07	57,646,149.4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981.65
理财利息收入		2,078,816.38
合计		2,112,798.0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35,86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8,300.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000.5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4,369.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4,182.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304.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1,616.15	
合计	2,055,064.4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5%	-0.3432	-0.3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7%	-0.3467	-0.34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